

**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研究**

**CAO CAO'S POETRY WRITINGS AND  
THE LITERARY EVOLUTION IN JIAN, AN  
PERIODS**

**施淳杰  
SEE ZHUN JIAT**

**MASTER OF ARTS (CHINESE STUDIES)**

**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MARCH 2016**



**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研究**  
**CAO CAO'S POETRY WRITINGS AND**  
**THE LITERARY EVOLUTION IN JIAN, AN**  
**PERIODS**

**By**

**施淳杰**  
**SEE ZHUN JIAT**

**本论文乃获取文学硕士学位（中文系）的部分条件**  
**A dissertation submitted to the Department of Chinese Studies Institute of**  
**Chinese Studies**  
**Universiti Tunku Abdul Rahman**  
**in partial fulfilment of the requirements for the degree of**  
**Master of Arts (Chinese Studies)**  
**MARCH 2016**

## 摘要

本文以曹操诗文为主要研究对象，结合曹操的政治活动及与之相呼应的文学创作，以文史互证的方式，来切入分析曹操诗文的主观情感抒发与客观现实反映。立足于此，本文将进一步探讨曹操诗文如何体现出其政治思维与立场的细微转变，反过来，曹操的政治思维又如何影响他对待建安文学与文人群众的态度，据此辨析曹操对建安文风嬗变所产生影响之本质，以此为建安文风嬗变脉络的历史内涵提供一个新的认识角度。本文重在结合现存诗文史料的系年与编年，进而划分建安年间的时限阶段为序，以建安十三年为分水岭，探讨曹操本人于建安前期与后期随着政治地位、实力与战略目标的变化，如何影响其政治立场、个人情感及文学风格上的转变。换言之，曹操于前期的政治地位仍在初步崛起的阶段，其“汉室忠臣”之心犹未泯，表现出来的文学风格则以“不亢不卑”、慷慨伤时为主。然而随着夷灭群雄、在权势上的登峰造极后，曹操的心理已然发生异变。他频频在文学作品中透露游仙旨趣，更自比周公、周文王，是与其在政治上不断通过受爵裂土来加强集权的举动相呼应。最终，曹操凭借文学作品所奠定的政治舆论与客观基础，通过和平过渡的禅让方式，完成汉魏嬗代之筹备工作。而这正是在诠释与评价曹操于建安文学中之定位，所必须纳入考量的因素。

## ABSTRACT

With Cao Cao's poetry writing as the main attention, this dissertation intends to discourse and study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Cao Cao's poetry writings and the literary evolution in Jian An periods (196-219 C.E.). This dissertation divides Jian An period into three main stages, which are: (i) the 1<sup>st</sup> Year of Jian An (196) to the 8<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203), (ii) the 9<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204) to the 15<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210), and (iii) the 16<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211) to the 21<sup>st</sup> Year of Jian An (216). This division method is based on the "Exploration Period", the "Transition Period" and the "Establishment Period" of the Five-Words Poem, which will assist in examining, analyzing, differentiating and criticizing Cao Cao's political activities during these certain periods, thus allowing us to gain significant insights on the background and ideological thrust of his poetry writing in these periods respectively. Besides, this dissertation will focus on discussing the role of Cao Cao in both "Converging the Sound of Han" and "Initiating the Resonance of Wei" before the 16<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The reason this dissertation focused on the 16<sup>th</sup> Year of Jian An as the milestone of literary evolution in Jian An Period, is that during this year, Cao Cao's eldest son, Cao Pi had been promoted to the General of Wu Guan Zhong Lang, thus allowing him to recruit renown poets as his literature attendances, thus marked the official establishment of "Ye Xia Literary Group", as well as the "Establishment Period" of Five-Words Poem. The gathering and banquet life of these poets in the "Establishment Period" is worth noticing, due to it significantly influences the style of writing and literary trends of Jian An's poets. If we trace further the source of success and prosperity of Jian An's literary achievements, it definitely starts from the stages provided and efforts made by Cao Cao. Even though Cao Cao's poetry writing marked only the first stage of "Wei's Resonance", but his Four-Words Poems and Five-Words Poems are the key factors for Jian An's poems to surpass the nature of "Han's Sound", and developed the aesthetic value of "Wei's Resonance". In other words, during the literary evolution from "Han's Sound" to "Wei's Resonance", poets begin to pay attention to the importance of emotional expression, together with the polishing and simplification of wording in their poetry writing. Therefore, this evolution proves Cao Cao's poems

marked an important milestone in Chinese Poetry, in terms of format, theme, content, ideology and aesthetic values.

## 谢词

能够在预期的时间内完成此次的行动研究，首先我要衷心感谢一直以来不断给我指导的余历雄博士。每当我在研究中遇到困难时，导师都会不厌其烦地为我分析问题，并引导我朝着正确的方向前进。难能可贵的是导师除了要忙着进行平日的教学，还愿意在下班之后抽出私人时间为我纠正研究上的失误。今天我能够完成这一份无论在技术或内容上都达到中文系文学硕士学位阶级的要求和标准的论文，实在不能不把最大的功劳归咎于我的导师。余博士，感谢您对我付出的细心和耐心，感恩。

另外，非常感激不断在我进行研究时给予我帮助的同学。由于我本身工作繁忙，有时候难免会忽略了大学发出的通告和信息。感谢他们一直不厌其烦地提醒我，好让我能够跟随大家的步伐，不至于落他人之后。另外，也非常感谢学长们提点我写论文的正确格式，让我在最关键的时刻顺利第“产下”这一份辛劳的结晶品。

接着，我要感谢一直在精神上默默支持我的父母。虽然他们对我所研究的内容并不了解，但都会在我泄气的时候给我鼓励和安慰，让我浑身充满了正能量，继续冲刺到底。最后，感谢身边曾经帮助过我的每个人，你们的用心我将永铭心中。

## 论文核实书

本论文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研究为施淳杰亲自撰写，是为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硕士学位取得之学位论文要件。

此证

\_\_\_\_\_

日期：\_\_\_\_\_

（余历雄博士）

指导老师

拉曼大学中华研究院中文系中国古典文学导师



拉曼大学

中华研究院

日期：2016年3月1日

### 硕士论文提交

此证施淳杰（学号：13ULM01042）在中华研究院中文系余历雄博士指导下，经已完成此一题为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研究的硕士学位论文。

本人亦了解拉曼大学将以 pdf 格式上载本硕士学位论文至拉曼大学资料库，供作拉曼大学教职员生及社会人士查阅使用。

此致

拉曼大学

---

（施淳杰）

## 论文声明

本人谨此声明：除已注明出处之引文外，本论文其余一切部分均为本人原创之作，且未曾在此前或同一时间提交拉曼大学或其他院校作为其他学位论文之用。

姓名：施淳杰

日期：2016年3月1日

## 目次

摘要·····	ii
ABSTRACT·····	iii
谢词·····	v
论文核实书·····	vi
论文提交书·····	vii
论文声明·····	viii
第一章 绪论·····	1
第一节 研究简介·····	1
第二节 研究综述·····	5
第三节 研究方法·····	9
第二章 曹操的诗歌创作与思想旨趣考论·····	11
第一节 “人臣之诗”：曹操创建霸业时期的“诗史”旨趣·····	14
第二节 “帝王之诗”：曹操成就王业时期的“自比周公”与 “游仙求寿”旨趣·····	24
第三节 小结·····	35
第三章 曹操的文章写作与政治定位辨析·····	37
第一节 “扶汉功臣”：建安前期曹操文章“不亢不卑”之基调·····	39

第二节	“文王受命”：建安后期曹操文章与“汉魏嬗代”		
	之预示	46	
第三节	小结	57	
第四章	政治与文学：曹操在建安文学中之定位探究·····	59	
	第一节	汉音魏响：曹操与建安诗风之嬗变	63
	第二节	霸王本色：曹操与建安文风之嬗变	72
	第三节	小结	77
	结语	79	
	参考文献	81	
	附录	87	

# 第一章 绪论

## 第一节 研究简介

东汉末年是中国历史上一个大动乱的年代。这个年代的文人，他们或者是这些战争中的直接参与者，或者是这个巨大变乱的目击者。于是那些记述实事、描写乱离、反映人民疾苦的慷慨悲壮的作品就在这样的基础上产生了。“建安”是东汉末年汉献帝刘协的一个年号，“风骨”的“风”是指作品具有充实的内容和真实的感情。而“骨”则为作品刚健有力的语言特色。建安文学大多数都存在着两个显著的特点。除此以外，这个时期文学创作的另一个显著风格是：服务于政治教化的要求减弱了，文学变成个人的行为，抒发个人的生活体验和情感（李宝均，1978：3、4）。

建安文风，是东汉末以曹操为首领的文人所普遍具有的一种崇尚学术与文艺的学术风气。在传承上介于汉魏之间，是两汉经学及子学、朴学向魏晋玄学转变的过渡阶段。由于当时他们身在汉代，儒学自然是这些士人学问的基础和思想的主要渊源。虽然如此，他们并未看重两汉以来的儒家经学与讖纬之学，至于那种拘泥小节、博而寡要，没有实际能力的腐儒更为他们所不屑。儒家经学、礼学的学术倾向在当时“尚通脱”的社会思潮下，已渐渐被文人摒弃了，崇尚的写作手法需具备“现实性”、“抒情性”和“通俗性”，建安文风的嬗变由此可见。

曹操在历史的记载中，是个极其复杂的人物。曹操以帝王之尊追求文学的抒情性，追求各类艺术的审美性。它不仅是政治家、军事家、思想家、学者，还是文学家、艺术家，能将这么多角色集于一身，古今罕见（吴怀东·2011：60）。曹操作为建安文学的核心人物，其作品自然体现了当时文人的创作特色。就拿他诗文中那些优秀之作来看，无不气雄力坚，慷慨悲凉，这里面有他生活实践，也有他的凌云豪气，更有他对于时代的感慨。从文学艺术的方面来看，曹操既凭借“以相王之尊，雅爱诗章”的条件，带动建安文人集团“俊才云蒸”，也做改造文章的祖师，倡导清峻、通脱的文学风格，深刻影响艺术创作的繁荣与发展。在这方面，刘备、孙权等是无法望其项背的。

曹操以自己富有创造性的作品奠定了建安文学的新基调。曹操所写的诗歌全部都是乐府歌辞，他自觉地向汉乐府民歌学习，其著作被锺惺誉为“汉末实录，真诗史也”（《三曹资料彙编》，1980：18）。这些乐府歌辞虽然或用汉乐府古题，但却反映了新的现实，表现出新的内容。曹操现存的诗歌大约有二十多首，这些诗篇或描述民间疾苦，或写他欲统一天下的愿望，或感慨自己的身世，或抒发对理想国度的渴望，或表达对家乡的思念。无论是什么题材的诗歌，其内容大多数存在着一个共同点，即“感情沉恻，慷慨悲壮”，都表现出作者强烈的忧患意识。钟嵘评曰：“曹公古直，甚有悲凉之句”；陈延杰云“魏武多凄怆音，得古乐府之遗矣”（王叔岷，2007：324）；此外王元也道“曹公莽莽，古直悲凉”（王叔岷，2007：324）。曹

操以乐府古题写时事的做法，对当时的诗人甚至是后来的新乐府诗有很大的启示。

除了诗歌以外，曹操还有文章一百五十余篇，绝大多数是令、表、书、檄一类的官方公文（根据《曹操集》里收录的篇章作为数据统计来源）。他专权、尚刑法、严立法，所写的文章皆有简约严明的特点。他擅用简洁朴素的文笔把要说的话直接自由地写出来，体现鲜明的个性。因而形成了刘师培与鲁迅所谓“清峻”和“尚通脱”之风格。这种清峻通脱的散文风格正表现了建安散文的新风貌，也对后来魏晋散文的发展也具有重要的影响。可以说，曹操的创作特色完全不拘于文体的种类，其大胆的写作风格必然成为了当时文人的学习对象。总之，曹操以其独特的诗文创作方式，开创了建安文学与往不同的新局面，并对后代文学有着重要的影响。

这个课题的研究价值在于，文人的创作自步入建安时期，内容和风格上都出现了很明显的不同。在汉代，儒学成为官学，成为了思想的正统，而文学则被看作是“雕虫小技”，难登大雅之堂。汉代的这些皇帝之所以那么提倡入学，就是要实现思想上的统一，并以此推动和巩固政治上的统一。到了东汉末年，皇权走向式微，儒学也正式走向衰败。曾经作为准则与信条的正统经学思想，转眼间被扫进了历史的垃圾堆。汉末大一统政权的崩溃使得经学丧失了禁锢人心的力量，这点从曹操身上就能够很明显地被看出来。曹操诗文创作的突破在于他挣脱了经学的藩篱，自觉地进行抒情式的创作。另一方面，深受其父影响的曹丕也在《典论·论文》中说到文学乃“经国之大

业，不朽之盛事”，大大提升了文学创作的地位。建安时期在此短短二十五年间，对文学的观念竟然发生了如此大的变化，是值得予以关注的。因此，曹操与建安文风嬗变之关系将成为笔者研究曹操诗文的独创性、揭示建安诗歌新变的思想根源的一扇门。

在众多建安文人之中，曹操对于建安文风的影响是最大、最深远的，这与其特殊的身份有着深切的关系。曹操不但是汉末杰出的文人，更是军事家、政治家。就因为他凭借政治号召力聚集了一批文士，才能为建安文坛的繁荣提供了创作的主体。由于当时的文人都向曹操靠拢，居于邺下，使曹操能够顺利地提倡其政治理念，继而影响他们的创作风格。因此，笔者的初衷是想要以曹操诗文为主要研究对象，通过对曹操诗文的总体阐释，完整而有系统地探讨曹操的创作如何影响建安文风的嬗变，勾勒出一幅建安文风发展的历史画卷。笔者将针对曹操现有的各方面研究成果，将之综合以作为文史的互证，日后有机会再把这种方法延伸到更多的课题研究上。由于时间有限，笔者只把曹操作为本研究论文的重点，将来在此基础上扩展到整体的建安研究，以取得更大的成果。



## 第二节 研究综述

近百年来，随着学术界的日益繁荣，建安文学研究领域也是百花齐放，无论在数量和质量上都取得了丰硕的成果。回顾前人对建安文学的研究成果，大体上可将之分成六个方面，即“曹操研究”、“建安文学的发展及流变与其特点”、“建安文学资料编年”、“建安文学的评价与考证”、“建安时期作家的探究”，以及“建安文学作品的整理与选注”。

“曹操研究”可划分为四个阶段。各阶段皆有其自身的特色及代表性成果。1900年至1928年，可视为曹操研究的第一阶段。刘师培是当中较早评论曹操文章特点的学者，然而他所提出曹操文章有“清峻”特点，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则继承这一错误论点，直至往后徐公持《魏晋文学史》面世，才得以纠正。曹操研究的第二阶段为1928至1949年。综观此一阶段，陆侃如、冯沅君的《中国诗史》体现出对曹操研究的细密化。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的曹操研究，在论述曹操为人和创作同时，杂以诗歌鉴赏。刘大杰《中国文学发展史》从研究方法上使曹操研究体现出深化，特别是他从文学发展的角度，论述曹操为人和诗歌特点。上述几部文学史的最大缺憾就是仅论曹操的诗歌而忽略曹操的文章。

曹操研究的第三阶段为1949至1978年，林庚的《中国文学简史》中之曹操研究，林氏从《诗经》到建安文学的整体把握，指出曹操诗歌的特点；谭丕模在其《中国文学史大纲》中，从曹操的做人入手，分析曹操的创作，

论述得较为全面，且有一定深度。游国恩等主编的《中国文学史》、中国科学院文学研究所主编的《中国文学史》中的曹操研究，均有集大成的特点，但缺乏学术个性。在此阶段，由于在古典文学研究领域强调阶级性、人民性，因而在曹操研究中产生了庸俗社会学现象。曹操研究的第四阶段（1978-2000年），由于政治上的改革开放，带来了曹操研究的多元化局面。王钟陵的《中国中古诗歌史》从哲学角度研究曹操及其诗歌，取得了较好的成绩。葛晓音的《八代诗史》和《山水田园诗派研究》，在论述曹操的诗歌的同时，辅以鉴赏，从而使理论更有深度。钱志熙的《魏晋诗歌原论》，认为东汉有博习众艺的风气，曹操是这方面的代表人物，进而探讨曹操的创作及审美情趣。罗宗强认为建安时期诗歌的最突出特点便是完全摆脱了汉代诗歌“经夫妇、成孝敬、美教化、移风俗”的功利主义思想，完全归之于抒一己情怀，其代表人物是曹操。此乃罗氏创建。徐公持解决了刘师培提出曹操文章风格有“清峻”特点，鲁迅袭用此语的问题，更值得肯定。在徐氏看来“清峻”并非指曹操文章风格，而是曹操的政治策略方面的特色。

针对“建安文学的发展及流变与其特点”这方面作出的研究，最早起到突破性作用的是刘师培。其著作《中国中古文学史》结合了建安时代的各种社会因素来考察其文学，并正确地指出了建安文学的特点。此外，他还对建安文风的变化有着精辟的概括，将汉魏文风的嬗变分成四个方面，论述独到精确。另外由鲁迅发表的《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一文，也概括了汉末魏初诗文的五大特点。除此以外，作者还论述了曹操这“一个改造

文章的祖师”如何影响当时文人的创作，使其别具一格。鲁迅的见解透辟，运用了历史的、辩证的、综合的研究方法，对现代建安文学研究具有开创性的意义。1962年中华书局出版的李宝均《曹氏父子与建安文学》一书，也清楚地阐释了建安时代、建安风骨的形成和特点与曹操的文学事业等相关内容。

张可礼于1986年出版的《建安文学论稿》一文，说明了建安的时代风格是“慷慨悲壮”，并从描写对象和反映主体两方面探讨了这一风格嬗变的原因。与此同时，钱志熙的《魏晋诗歌艺术原论》一书的第二节“建安诗人审美观与儒道名法思想之关系”和葛晓音的《八代史诗》，不约而同地考察了建安文人于人生观、道德观和学术思想的改变，如何促使他们突破以雅颂为正声的观念，让建安诗歌无论在题材内容上和艺术风格上都产生了变化。至于王钟陵则在《中国中古诗歌》中谈到建安诗歌时认为建安时期严酷的军事和政治斗争改变了人们背向现实的思维方式，开始面对事实，这就使到建安作家例如曹操的文学转向真实，反映当时社会面貌。

对于“建安文学资料编年”方面的著作，有陆侃如的《中古文学系年》、刘知渐的《建安文学编年史》、《三曹资料汇编》、沈玉成的《建安文学史料系年》，以及收录在中华书局出版的《曹操集》中的《曹操年表》。这些资料编年，不仅限于一时一人，以此可以考见汉魏风尚的流变。此外，学者在“建安文学的评价与考证”的部分也下了一番功夫。沈达材的《建安文学概论》，乃是第一部研究建安文学的专著。同时，也不乏许多对建安文

学背景、地位、文体及创作的时期等进行批评与研究的著作，其中包括关健南的《建安文学的时代背景》、王德林的《两汉建安文体异同论》、沛春的《论建安时期的诗》和吴烈的《建安文学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地位》。

至于“建安时期作家的探究”，王瑶在他的《中古文学史论集》里的《曹氏父子与建安七子》一文对建安文学及曹操进行了较为全面的研究和探讨，是当时具有创新特点的论著。此外，余冠英也在其《汉魏六朝诗选》的“前言”部分，对建安文学和三曹进行了深入的分析，让往后的研究者能够拥有清楚的概念。接着，徐公持在 80 年代陆续发表了一些有关建安文人研究的高水平论文，其中有《曹操评传》、《建安七子论》。至于另一名大师级人物张可礼则出版了《三曹年谱》一书，对三曹的生平事迹、政治活动和文学创作情况作了比较详细的考证。

最后，“建安文学作品的整理与选注”的工作，也同样得到了相当的发展。1954 年余冠英出版了《三曹诗选》，选注了曹操的八首诗歌，每首诗歌在注释前都有题解。此书注释通俗易懂，是建安文学作品选注中难得的力作。此时期还有黄节的《魏武帝魏文帝诗注》一书，都能够让研究曹操诗文和建安文风的研究新手以此作为读懂其作品的基础。除此以外，学者对于曹操诗文集的整理和注释也有了新收获。1959 年中华书局以丁福保的《汉魏六朝名家集初刻》本《魏武帝集》为底本，出版了《曹操集》。后来，《曹操集》译注小组也在《曹操集》的基础上加以分段标点译注，《曹操集译注》于 1979 年正式出版。

### 第三节 研究方法

#### 一、文献互证

文献互证是指通过不同的文献对相同的人物或作品的记叙相互印证。同一个人、同一个文学作品，在不同的文献中被提起时，各家学者对其所作出的记载与评述也随之不同。通过文献互证的方式，笔者将能够站在中立、客观的角度来审视曹操文学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关系。除此，这还能帮助笔者确立一些基本可靠的资料，并以此建构出论文的骨架。在进行论文写作时，笔者也将对照各种不同版本的曹操诗文集，如中华书局于 1959 年出版的《曹操集》、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石观海主编的《中国文学编年史·汉魏卷》、逯钦立辑校的《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严可均的《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黄节的《魏武帝魏文帝诗注》，以及余冠英的《三曹诗选》等等，以确保曹操的诗文创作得到确切的考证。然而，笔者亦意识到有条件进行这样的考证的资料会是非常有限的。因此笔者明白若要充分地开展文章来论证笔者的观点，仍需要其他方法的辅助。

#### 二、文史结合

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是必须结合文史两方面而进行研究的范围。笔者除了需要阅读和分析曹操的诗文创作，还得通过了解儒学思想权威的渐趋式微和经学没落的背景，以及鸿都门学的兴起和其与曹氏家风之间的关系的历史，客观地看待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的内在联系。通过文

的角度，笔者将从沈达材的《建安文学概论》、余冠英的《汉魏六朝诗选》、徐公持的《曹操评传》及《魏晋文学史》、刘师培的《中古中古文学讲义》等，厘清历来学者对建安文学与曹操诗文的评价和总结。另一方面，从史的角度来看，通过探讨陈寿的《三国志》、刘晔的《后汉书》、司马光的《资治通鉴》、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和张作耀的《曹操评传》，笔者能够更详细地了解正史中的曹操及他与建安文风的关系，从而考查汉魏创作风格转变的种种原因。唯有通过文史双结合的方式，笔者才能针对曹操诗文创作如何影响建安文风的嬗变来进行客观性的研究并立下结论。

因此，在总结前人研究成果的基础上，本文试图对曹操诗文创作与建安文风嬗变之间的关联进行研究。全文分主要为两大部分，即第二章与第三章首先分别探讨曹操的诗歌与文章，但两者均结合对现存诗文史料的系年与编年，并以划分建安年间的时限阶段为序，对曹操的政治活动与文学创作进行系统的描述，从而以探幽发微的方式深入辨析其代表作品的创作背景与思想主旨。完成这一点后，本文将于第四章结合对其诗文的考察结果，重点分析曹操在建安文学史上的定位，同时探讨曹操在此嬗变脉络中的普遍性与独特性影响。

## 第二章 曹操的诗歌创作与思想旨趣考论

建安（196-220）是东汉末年汉献帝刘协的年号。自建安元年起始，曹操迎天子都许昌，随后凭藉雄厚的政治和军事力量，剿灭割据各地的诸侯（如吕布、袁术、袁绍等），统一中国北方区域，终于为魏国霸业的建立奠定雄厚的基业。换言之，在长达二十五年的建安年间中，除了见证曹操从一方诸侯而为“终能总御皇机，克成洪业”（陈寿，2008：55）的帝王人物，也是研究汉魏嬗代期间，各领域（如政治、军事、学术、文化、文学等）之演变发展的关键期限。因鉴于此，曹操作为建安时期的非常人物，其政治地位的变迁对建安诗风的嬗变之影响，是值得予以深入研究的。

若将建安时期曹操的政治活动加以分期，当今学者均一致认同曹操建安十三年（208）是曹操“战略部署的转折点”，如卫广来认为：

（建安十三年）以前 18 年是霸业阶段，以后 12 年是王业阶段。所谓霸业，就是套用春秋齐桓、晋文“尊王攘夷”的霸政模式，挟天子讨袁绍一盟，这是战略进攻阶段，武力为主。所谓王业，历史内容就是放弃“尊王”的一统霸业，转修内务，经营王政，这是战略防御阶段，文治为主。（卫广来，2011：80）

另外，陶贤郁也以曹操建立“霸府统治”并贯穿于整个建安时代，标志着汉魏皇权禅代的开始。<sup>1</sup> 他根据曹操势力发展和统治方式的变化，将曹操于建安时期的霸府统治分为三个阶段：

- (一) 建安元年 至 建安十三年（196-208）：司空霸府时期（即霸府发展时期）；
- (二) 建安十三年 至 建安十八年（208-213）：丞相霸府时期（即霸府巩固时期）；
- (三) 建安十八年 至 建安二十五年（213-220）：魏公、魏王霸府时期（即霸府成熟时期）

总而言之，曹操的霸府统治为曹魏王朝的建立，作了人才、制度乃至舆论上的准备（陶贤郁，2005：24-29）。因此汉魏易代在曹操霸府统治的建安中、后期就已经完成了实质性的转变，往后曹丕只是从形式上来完成汉、魏之王朝更替。

值得注意的是，当今学者对“建安文学”在分期上，提出相对独立的见解。试举其中较具代表性之论，如傅刚《魏晋南北朝诗歌史论》（1995）称“文学史的纪年往往与历史发展阶段不一致，它仅以历史阶段为参考而根据文学的发展规律、发展过程中呈现的特点来划分阶段。因此，‘建安文学’的名词实际上包括了汉末及魏初的文学，大体的时间是，上限起自黄巾起义

---

<sup>1</sup> 陶贤郁为“霸府”提供了一个明确的定义，即指“魏晋南北朝时期权臣控制，为称帝做准备的府署，是新旧皇权交替过程中的实际权力中心。霸府应该具有以下特征：霸府要能够控制皇帝，霸府要能够完成新旧王朝的过渡，霸府是实际上的权力中心”，可资参阅。（陶贤郁，2004：69-74）



（中平元年，184），下限至曹植卒年（魏太和六年，232）”（1）。至于徐公持《魏晋文学史》（1999）则将“建安文学”纳入“三国文学”范畴内两个时期中的“前期文学”（另一时期即为后期的“正始文学”），并可再大致分为三个小的阶段，第一阶段为建安十三年（208）之前，第二阶段为建安十三年至二十四年（208-219），第三阶段为黄初元年至太和六年（220-232）（3）。

对比傅、徐二人（特别是徐公持）的“建安”分期，再结合曹操本身于该时期政治地位上的变迁，均同样以建安十三年（208）为当中划分界限的关键之一，适足以说明文学史对建安时期的阶段划分，在一定程度上仍须依据当时的政治环境而加以进行。因鉴于此，在研究曹操于建安时期的诗歌创作与其自身的文风嬗变时，必须结合曹操于不同时期的政治活动及与之相对应的诗歌创作，方能论证他对建安文风嬗变所产生影响之本质。是故，本文拟将曹操于建安年间的政治活动分为前、后两个时期，而以建安十三年（208）曹操为丞相、展开赤壁之战为界，前期是曹操仍为割据势力的“人臣”之一、挟天子而征伐各地诸侯、据中原而统一北方的军事霸业；后期则是曹操在经历赤壁之败后，积极巩固北方守势、建立魏国而称王公的政治王业。如此划分则可切入探讨曹操诗赋的内涵风格于前后二期所展现的宏微转变，以考辨曹操于建安文学嬗变脉络中的定位。

## 第一节 “人臣之诗”：曹操创建霸业时期的“诗史”旨趣

根据前述的“建安”分期，曹操的活跃起始自黄巾起义、合义兵伐董卓，迄至建安十三年（208）南征荆州为止，而其主要活动及诗歌创作，可参阅文后“附录”表（一）所示。

依徐公持（1999）之分析，从曹操今存诗歌的题材内容看，基本可分为四大类，即纪事、述志、咏史、游仙。如将其建安前期内的诗歌加以区别，则《薤露》、《蒿里》、《苦寒行》、《步出厦门行》（五首）可视为纪事类作品；《对酒》、《善哉行》（其二）为述志之作。<sup>2</sup> 因此，纪事、述志可说是曹操于建安前期诗歌创作的两大主题，而此二主题之内容又以“汉末实录”而获得后世“真诗史”的评价（锺惺《古诗归》卷七）。是故，分析此间两种诗歌主题中所寄寓着曹操自身的思绪情怀，实有助于厘清其“人臣”地位与“诗史”旨趣之间的关联。

曹操从黄巾起而拜骑都尉、济南相，是为其仕宦生涯中正式活跃之始。此时曹操所作《对酒》、《度关山》中，均描述其理想中的太平盛世之景。论者皆以为此二诗乃曹操通过写理想来反映其革新政治的愿望。而曹操之所以产生如此理想盛世之概念，不可忽略其少时获桥玄、何颙对他的看重，以及对他“天下将乱，非命世之才不能济也，能安之者，其在君乎”的高度评

---

<sup>2</sup> 《曹操集》中另有《度关山》诗，傅亚庶《三曹诗文全集译注》（1997）认为写于公元187年，曹操托病辞济南相之官而归乡，可备一说。至于约作于建安五年后的《董卓歌词》则或为斥袁绍而作。另有《却东西门行》诗系年无考，故本文不予深论。

价（陈寿，2008：2）。是以史载曹操多番上书切谏、积极议政，又奏免贪官、禁断淫祀，暨至自知乱相难以匡正，方有不复献言、乃至称疾归乡的守义之举，亦可视为他对少时理想的坚持之一面。

过后曹操历经讨伐董卓、黄巾馀部、陶谦、吕布等众多势力，跻身为众多割据诸侯之一，逐渐巩固并扩充自己的军事力量和地盘，为其迎献帝都许奠定了基础。在迎献帝后，曹操掌握了政治号召及影响上的先机和优势，更积极地扑灭张绣、吕布及袁术等，掌控了黄河以南的区域。最后在官渡破败袁绍大军，将势力版图拓展至河北各地，遂成“天下莫敌”之强盛。《三国志》载陈寿（2008）评“袁绍虎眈四州，强盛莫敌。太祖运筹演谋，鞭挞宇内……终能总御皇机，克成洪业者，惟其明略最优也”（55），是魏晋之际的史家均认为惟有通过军事战争打败袁绍后，曹操才能真正建立并奠定曹魏王国的基础。

承前所述，曹操于建安时期的活动，均以军事战争为主，因此曹操此时期的诗歌创作，都主要体现他自身对时势大乱、世事发展及军战征伐中所闻所见的“实录”。如《薤露》诗云：

惟汉二十二世，所任诚不良。沐猴而冠带，知小而谋强。犹

豫不敢断，因狩执君王。白虹为贯日，己亦先受殃。贼臣持国柄，

杀主灭宇京。荡覆帝基业，宗庙以燔丧。播起西迁移，号泣而且行。

瞻彼洛城郭，微子为哀伤。（曹操，2010：3）

此诗作于董卓作乱、献帝西迁后不久。此前曹操为典军校尉，大将军何进与袁绍谋诛宦官，召董卓入京，然董卓未至而何进已遭杀害。随后董卓到京，废立皇帝，并欲表曹操为骁骑校尉，与之计事。曹操乃变易姓名，东归陈留而合聚义兵以诛董卓，是以可断定曹操对上述朝中种种乱象、密谋等均能亲自闻见，才能对何进“知小而谋强，犹豫不敢断”作精准的评价。王沈《魏书》载曹操评谋诛宦官一事“当诛元恶”，不必“纷纷召外将”，更何况“欲尽诛之，事必宣露，吾见其败也”（陈寿，2008：5），适可佐证此诗句乃曹操之有感而发。同时他又目睹董卓造成的“京都大乱”，是时曹操虽与关东诸侯共同起事，却仍兵微将寡，名望及实力均不足以匡主救国，自比商纣的“微子”，藉以抒发对国家宗庙丧乱的哀痛，足见此时他仍具备效忠汉廷的人臣立场与心理层面。

随后，董卓之乱未能因董卓之死而告终，反而更引起诸侯间的内部争端，相继割据又互争雄雌。史载是时李傕、郭汜擅朝政、袁绍据河北而欲另立刘虞为皇帝，黄巾余乱、公孙瓒、刘备、陶谦与袁术等相继与曹操抗衡，更兼兴平元年（194）时曹操之父曹嵩为陶谦所害，使他志在复仇东伐，却犯下“所过多所残戮”的暴行。又吕布乘间偷袭曹操后方据点兖州，虽然他最终设伏纵奇，迫使吕布败走，却也严重影响其军事部署。换言之，曹操在此数年间的军事成就上即使互有胜负，却也是坎坷不顺的。暨至献帝东迁，曹操虽“议奉迎都许”，但诸将对于迎天子之举颇有疑虑，认为山东未平，诸侯居心叵测，胜负难料，惟荀彧、程昱力劝，乃使曹操决意迎之，然所派

遣的曹洪却遭拒而不得进。因此，约于是时所作《善哉行》其二，仍承接《薤露》的人臣立场及悲伤基调，体现了曹操“快人由为叹，抱情不得叙”的不得志与复杂心情，反映曹操亡父之哀之余，自己拼搏多年却犹未能实现“显行天教人”、平乱匡国的素志（曹操，2010：9），对天下大势也未能掌控的无奈和惆怅。

尽管曹操最终成功奉迎献帝都许，一转此前的颓势，并获献帝加官进爵为司空，但天下大局仍对曹操极为不利。破张绣、拜吕布之后，曹操面对着更严峻的挑战：雄踞河北的袁绍，及称帝淮南、无视汉朝正统的袁术。

《蒿里》正是对此困境而发，诗曰：

关东有义士，兴兵讨群凶。初期会盟津，乃心在咸阳。军合

力不齐，踳踳而雁行。势利使人争，嗣还自相戕。淮南弟称号，刻

玺于北方。铠甲生虮虱，万姓以死亡。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

生民百遗一，念之断人肠。（曹操，2010：4）

值得注意的是，曹操此诗中已无此前郁郁不得志的愁困情感，虽然此诗以回忆关东诸侯联盟讨伐董卓为始，但其所主要针对的人实为“外宽内忌，好谋无决，有才而不能用，闻善而不能纳”的袁绍（陈寿，2008：217）。袁绍当初因“有威容、器观，知名当世”而为义军盟主，却未能整齐诸侯众军，同心协力讨伐董卓，反而内相争夺权势，自相残杀，遂造成诸侯割据的纷乱局势。此时曹操破张绣、吕布，接着所欲扫荡的劲敌已相当明确，即此袁氏

兄弟。因此诗中不再有此前“心有馀而力不足”的感叹，反而以拥戴汉室之忠臣的立场，指斥袁氏兄弟不尊汉朝的举措，为其稍后攻伐二袁之战铺垫声势。

同时，诗末所悲叹因连年战乱而导致大量百姓流离失所而死亡的现象，并未明显体现在《薤露》及《善哉行》其二中，值得加以申论。此二诗均主要反映曹操对朝廷社稷的个人情感，犹未及于人民百姓。而《蒿里》中对此丧亡着墨描写，实有深层的外在政治因素。考曹操于迎献帝的同年，“用枣祗、韩浩等议，始兴屯田”，王沈《魏书》对此颇加载述，曰：

自遭荒乱，率乏粮谷。诸军并起，无终岁之计，饥则寇略，

饱则弃馀，瓦解流离，无敌自破者不可胜数。袁绍之在河北，军人

仰食桑椹。袁术在江、淮，取给蒲赢。民人相食，州里萧条。公曰：

“夫定国之术，在于强兵足食，秦人以急农兼天下，孝武以屯田定西

域，此先代之良式也。”是岁乃募民屯田许下，得谷百万斛。（陈寿，

2008：14）

可见曹操于多番征战后，深知粮食对其势力发展的重要性，而粮食耕种的多寡又颇赖于百姓的数量。此前史载曹操为东郡太守，受黄巾降卒三十馀万，男女百馀万口，并未提及曹操为这些百姓作农事上系统化的安顿处置，仅有将其精锐收编为青州兵的记载。因此《蒿里》作于此后，诗中始有对百姓的

遭遇深表哀痛，实可理解为曹操是时作为朝廷重臣，已有别于此前一介郡守的治理作风，而对百姓及其对屯田功用已有明确的认知和高度的重视。

曹操于官渡打败袁绍后，天下大势基本已成定局，为了彻底摧垮袁氏余党，统一河北，其军事目的直指互有嫌隙的袁绍三子（袁尚、袁谭、袁熙）、高干及三郡乌丸。在此长达七年的北征中，曹操所作《苦寒行》、《步出厦门行》五首均着墨于描写曹操此战之心情体验。《苦寒行》作于征高干时，诚如徐公持所论，是时曹操已经基本克定河北，并统帅着压倒优势的大军向并州进发，对手并非劲敌的败军之将，此去当势在必得，十拿九稳。然而曹操却在诗中极力渲染悲哀凄凉气氛，在胜利的行军中作此情绪反差极强烈的诗篇，其合理的原因只能从曹操的性格特征、情绪类型和趣味爱好方面求得解释。其论曰：

（曹操）对眼前的这场战争怀有必胜信心，胜券在握，强烈的自信和底气，使他感到不必再以豪言壮语鼓励士气，这是一方面；另一方面，他对于艺术悲情有着特殊爱好，这种爱好，使他经常表现出一种“烈士”的悲凉壮烈气概。（徐公持，1999：37、38）

徐氏此论，单从曹操的个体心理及文学爱好等主观因素出发，虽不失正确，但却忽略了结合史事战争的客观因素对曹操心理层面所产生的影响。

陈寿及王沈《魏书》对曹操的军事才能之非常超群固然毫无异议，其中尤以王沈所作的评价较具体，认为曹操：

行军用师，大较依孙、吴之法，而因事设奇，诱敌制胜，变化如神。自作兵书十万馀言，诸将征伐，皆以新书从事：临事又手为节度，从令者克捷，违教者负败。与虏对阵，意思安闲，如不欲战，然及至决机乘胜，气势盈溢，故每战必克，军无幸胜。（陈寿，2008：54）

是故若非强敌劲旅，曹操通常都会派遣其麾下名将出征。倘若该名将无法取胜，曹操便会斟酌亲自征伐之，此前攻吕布、刘备时便是如此，因此往往都能克敌制胜。史载高干降而复叛，曹操首先便已遣乐进、李典击之，却未能将其彻底歼灭，高干仍固守壶关城。曹操似乎未料及高干如此顽强地据险而守，于是建安十一年正月亲自伐之，却迫使高干走入匈奴，求救于单于。虽然单于最终不接受，但行军之际得知这项消息的曹操军队必会感受到一定的心理压力。更兼壶关地势险要，纵使高干未得单于相助，曹操仍需耗费三个月的围攻才能夺下壶关，足见此战之险恶。也因此《苦寒行》有别于以往中原平地作战的劳苦程度，在如此险峻严寒的北方山路行军途中，描述“迷惑失故路”、“人马同时饥”的困难，“水深桥梁绝，中路正徘徊”的进退两难之窘境，因而产生“思欲一东归”的返乡之念（曹操，2010：6、7）。

尽管如此，曹操在险境中仍展现其坚毅不拔的精神，而此一精神的体现正是凭借他自比周公的心理因素。虽然他深知行军征战中“熊羆对我蹲，虎豹夹路啼”的万分凶险，而即使打赢此战后仍有不少群雄对他虎视眈眈，



才于诗末自称“悲彼《东山》诗，悠悠令我哀”，但如此“悲哀”却也是反过来促使他必须继续征战的心理导因。《诗》毛序曰：“《东山》，周公东征也。周公东征，三年而归，劳归。士大夫美之，故作是诗也”（李学勤，1999：518），可见汉人认为此诗是赞美周公的。如此理解《东山》于汉代时期的精神意义，所以曹操藉《东山》所赞周公东征来比喻自己此行，除了呼应其思欲东归之情，<sup>3</sup>更应强调的是以三年的征伐之苦，换来士大夫美之的声誉，对曹操而言当是一种鼓励。

翌年曹操将北征三郡乌丸，却遭到诸将反对，认为袁氏兄弟及夷狄之势已不成气候，不须再作征讨，而是应该将目标转向防备南方的刘表、刘备群雄。惟有郭嘉力劝曹操，曰：

胡恃其远，必不设备。因其无备，卒然击之，可破灭也。且袁绍有恩于民夷，而尚兄弟生存。今四州之民，徒以威附，德施未加，舍而南征，尚因乌丸之资，招其死主之臣，胡人一动，民夷俱应，以生蹋顿之心，成觊觎之计，恐青、冀非己之有也。表，坐谈客耳，自知才不足以御备，重任之则恐不能制，轻任之则备不为用，虽虚国远征，公无忧矣。（陈寿，2008：434）

---

<sup>3</sup> 据一些后世学者考证，认为《东山》乃归士自叙其离合之情，似与称美周公无关。唯诗的背景同周公东征却有联系，诗人可能就是这次东征的参加者（程俊英、蒋见元，2008：420、421），可备一说。

是故曹操决意远征，肃清任何威胁其北部后方的任何残余势力。尽管如此，作于出兵之始的《步出厦门行·一艳》中便有“临观异同，心意怀犹豫，不知当复何从”（曹操，2010：10），反映曹操对于其自身的决定，以及刘备等所构成威胁的可能性，其心情仍是复杂矛盾的。有鉴于此，郭嘉献计“兵贵神速”，于是曹操“留辎重，轻兵兼道以出，掩其不意”，密出卢龙塞，直至单于庭，终于在短时间内击破三郡乌丸及袁尚等人。

这项耗时不多的成就对于曹操而言是极有意义的，论者以为客观上使北方获得一定时期的相对稳定，排除其将来南征的后顾之忧等等（张作耀，2000：164-169）。因此曹操九月引兵自柳城还作《步出厦门行》诸诗，诗末均以“幸甚至哉！歌以咏志”结尾，均为表达其战胜后的愉悦之情，不复此前的犹豫之愁。史称曹操“御军三十余年……登高必赋，及造新诗，被之管弦，皆成乐章”（陈寿，2008：54），而其“登高必赋”、高瞻远瞩的浩然壮情，均体现在此“东临碣石，以观沧海”的诸诗中。如《观沧海》描写“日月之行，若出其中；星汉灿烂，若出其里”的浩瀚之境；

《冬十月》所述“天气肃清，繁霜霏霏”的寒冬之境中，却展现“钱罽停置，农收积场。逆旅整设，以通商贾”的热闹生气，已有别于当年“白骨露于野，千里无鸡鸣”的惨况；亦适足以衬托其治理有方的得志之意。同时，曹操也仍保持着其冷静理智的一面，在《土不同》中对“乡土不同”而使“士隐者贫，勇侠轻非。心常叹怨，戚戚多悲”的社会民生问题颇见关注，使他深知战争后的文治管理、恢复生产的迫切重要。但无论是稍后

为统一天下的南征，抑或是文治生产的政理整顿，均需长期的监督运作，是以年逾半百的曹操，在《龟虽寿》中作出感慨，曰：

神龟虽寿，犹有竟时；腾蛇乘雾，终为土灰。骥老伏枥，志  
在千里；烈士暮年，壮心不已。盈缩之期，不但在天；养怡之福，  
可得永年。幸甚至哉！歌以咏志。（曹操，2010：11）

论者多以此诗蕴涵着曹操的世界观、人生观，写出了他对于大业未成，而时日苦短的焦急情绪，表达了他不懈进取、虽老犹壮的精神，慷慨激昂、豪情满腔云云（张作耀，2000：164）。但更需值得指出的是，此诗之内涵精神，并未见于此前曹操所作诗中，结合其统一北方的势力之空前强盛，天下大势终于为其所掌控，此时环顾宇内，曹操无论在政治、军事、声望上均已无人能匹敌之，方能如此将其“志在千里，壮心不已”的豪情壮志溢于《龟虽寿》中。王沈《魏书》载曹操自柳城还，曰：“今天下事略已定矣，孤愿与贤士大夫共飨其劳”（陈寿，2008：324），是为一证。也正因此时曹操已自认无敌于天下，是故其“人臣”之心态已见转变之兆，“益寿延年”之意念遂始萌发，以求继续完成其一统壮举，成就其所辛勤肇基的帝王洪业。反映曹操此一心态转变的诗歌旨趣，也从以“诗史”纪事实录为主的基调，演变为屡屡“自比周公”和“游仙求寿”的两大精神内涵。

## 第二节 “帝王之诗”：曹操成就王业时期的“自比周公”

### 与“游仙求寿”旨趣

论者以为，东汉初平政局为袁、董之争，建安初政局则转为袁、曹之争。昔日曹操夷灭群雄，武略过人外，实假天子名义不可逆拒的政治威力，袁氏势力的倾覆，曹操挟天子讨不臣的主要战略目标至此胜利完成。赤壁之战前夕，曹操废除三公制，置丞相及御史大夫，由自己及其腹心郗虑分任，可视为是对建安以来袁、曹的首辅之争做出的历史性总结。<sup>4</sup>

另一反面，孙权、鲁肃、诸葛亮都主张三分鼎立，各成霸业，曹操奉天子以令诸侯的旗帜也因此俨然失效。随后赤壁军事失利，曹操不得不退回北方，收缩前哨于荆州襄阳与扬州淮南合肥一线，作战略防御，从此对南国不再发动战略性的攻势，专力经营北土。清人何焯论陈寿《魏书》，谓“史家评操攻伐，自克绍而止，讥过此即鼎足虎争，非复能戡定矣”（何焯，2006：428），是为精辟之见解。兹将曹操于建安中、后期的政治活动及诗歌创作列于“附录”之表（二）。

赤壁之战后，曹操与刘备、孙权仍处于僵持不下的对峙形势，但其主要的军事成就，便是平定汉中张鲁和西凉各部诸侯的势力，使他于建安十八年（213）获得封公建国的政治条件，从此摆脱汉献帝对他仅有名义的

---

<sup>4</sup> 张作耀在辨析曹操废三公，恢复丞相制度一事上，认为这是他集权思想的一个重大体现。又以郗虑为御史大夫，杀孔融、持汉帝节策命魏公及杀伏皇后，均与其相助曹操之立场息息相关（张作耀，2000：300-302）。

羈縻，是曹操霸府向曹魏王朝转变的过渡阶段。是年七月，曹操始建魏社稷宗庙。十一月，魏国置尚书、侍中、六卿，此举已把魏国的中央政府建立起来，把汉朝任官的官员从形式上和实质上都转变成为魏国的官吏（陶贤郁，2005：26）。从上表可见，曹操自破西凉后的所作所为，均为提升其政治地位而出发：即有从架空汉室政权转而充实魏国实权的举措，也有“设天子旌旗”、“备天子之乘舆”等名声威望上的造势。相比上节所论“人臣”情结，曹操此时已颇具“帝王”自尊之心态。

然而，曹操由始至终未登上皇位，实现新旧王朝更替的原因，古今以来纷纷论之。北宋司马光（1956）认为“以魏武之暴戾强伉，加有大功于天下，其蓄无君之心久矣，乃至没身不敢废汉自立，岂其志之不欲哉？犹畏名义而自抑也”（2174），是其中主因。张作耀《曹操评传》（2000）据此加以分析，得出四个原因，即：（一）曹操认为“夫废立之事，天下之至不祥也”；（二）报汉之心始终对他有着一定的影响；（三）曹操不便自食其拥汉扶汉而不篡汉之言；（四）不愿把自己等同于刘备、孙权（307-310）。至于柳春新（2002）、陶贤郁（2005）则反对司马光“畏名义而自抑”之论，认为曹操未能废汉自立的根本原因，是受制于现实的政治条件或政治实力。有鉴于此，对于上述各种纷扰的争议观点，若能结合其诗歌创作中“自比周公”的内容涵义加以综合分析，或能对曹操心态及其不同层面上，得到更客观、全面的认知。

曹操诗文中自比周公，始见于其《短歌行》（本辞）中，后亦一再出现在《让县自明本志令》（建安十五年）及《辞九锡令》（建安十八年）。《短歌行》（本辞）云：

对酒当歌，人生几何？譬如朝露，去日苦多。慨当以慷，忧思难忘。何以解忧？唯有杜康。青青子衿，悠悠我心。但为君故，沉吟至今。呦呦鹿鸣，食野之苹。我有嘉宾，鼓瑟吹笙。明明如月，何时可辍？忧从中来，不可断绝。越陌度阡，枉用相存。契阔谈讌，心念旧恩。月明星稀，乌鹊南飞。绕树三匝，何枝可依？山不厌高，海不厌深。周公吐哺，天下归心。（曹操，2010：5）

此诗之作，张可礼《三曹年谱》认为“盖与《求贤令》作于同时”，是以诗末引“周公吐哺，天下归心”之典故自比，强调曹操希望得贤才帮助他建立功业的思想，也与其《求贤令》之主旨相呼应。或以为“天下三分，士不北走，则南驰耳。分奔蜀吴，栖皇未定。若非吐哺折节，何以来之？（陈沅《诗比兴笺》）”，固然可信。然曹操之所以自比周公的深层因素，亦当综合考诸是时的历史发展。

早在赤壁之战时，刘备得诸葛亮相助，着重强调其“帝室之胄”的血缘身份，藉以抗衡曹操“拥百万之众，挟天子以令诸侯”之强；孙权众臣亦认为曹操“豺虎”，“託名汉相，其实汉贼”，足见当时对曹操不利

的舆论之盛，尤过于陈琳《为袁绍檄豫州》所称“专行胁迁，专制朝政”而无不及。是故其自比周公之意，求贤当为其次，反以周公辅佐成王而无异心，以宣称自己辅佐献帝之忠诚；并藉强调其“吐哺”之举，以求“天下归心”于己的志向。再考其《让县自明本志令》“见周公有金縢之书以自明，恐人不信之故”和《辞九锡令》中不敢比拟“受九锡，广开土宇”的周公的自谦客套之辞，反映了曹操在“自比”和“不敢比”于周公的两面言辞中，均是从其宣扬自己仍忠于汉朝之需求出发。

值得注意的是，从曹操对周公的上述借鉴，或可引申探讨他何以自称“姬姓之后”的内在心理及外在政治之需要。史载“魏武作《家传》，白云曹叔振铎之后”（陈寿，2008：455、456），周武王封母弟振铎于曹，后以国为氏，出谯国、彭城、高平、钜鹿四望。曹植《武王诔》曰：“于穆我王，胄稷胤周，贤圣是绍，元懿允休。先侯佐汉，实惟平阳。功成绩著，德昭二王”，正是意在彰显曹操承继乃祖遗风，辅周佐汉的丰功伟绩。有别于曹丕、曹叡代汉后汲汲于为曹魏争取正统，而对曹氏家族的祖辈创造不同的说法，如王沈《魏书》所谓曹氏“其先出于黄帝”、《曹腾碑文》所云“曹氏族出自邾”、高堂隆以魏为虞舜之后等，只能视为是曹丕代汉后无需像曹操一样此前得顾忌扶汉之需要，而可以为其魏国力争正统之说辞。由此反观曹操于诗中“自比周公”及自称“姬姓之后”，实不能排除

其宣扬“忠汉”的政治条件和环境，以回应刘备、孙权等敌对势力对其不利的舆论。<sup>5</sup>

曹操在借助周公忠于成王的典故以塑造自己忠于汉朝的形象之同时，到了受封魏公之际，他对周公形象的诠释又体现了细微的变化。汉献帝在册封曹操为魏公的诏策中，强调曹操平定天下、宣美风俗的功绩“虽伊尹格于皇天，周公光于四海，方之蔑如也”，然而曹操“功高于伊、周，而赏卑于齐、晋”，是以汉帝特依“汉初诸侯王之制”，加封进爵为魏公，“魏国置丞相已下群卿百寮”，以显其殊荣实权。这一方面虽然是汉廷对曹操建安间军政功劳的认同和总结，但在另一方面也反映受控于曹操势力的汉廷君臣，不得不接受曹操势力对于曹操“自比周公”的定位。尤其效忠于曹操的麾下集团，在曹操三让九锡策令时，纷纷积极劝进，并以周公之典故说服曹操接受汉廷封赐，其辞云：

昔周公承文、武之迹，受已成之业，高枕墨笔，拱揖群后，

商、奄之勤，不过二年，吕望因三分有二之形，据八百诸侯之势，

暂把旄钺，一时指麾，然皆大启土宇，跨州兼国。周公八子，并为

---

<sup>5</sup> 陈华昌在《曹操与道教及其游仙诗研究》（2002：83-97）中指出，曹操对周之历代祖先的德行很崇拜，所以愿意选择周人做自己的祖先。据他考证，《家传》应作于曹操建安元年（196）迎献帝都许以后，建安十五年（210）以前。因为该年作《让县自明本志令》时，曹操所受政治压力还相当强大，故寄语表白自己从来无篡汉的野心。而曹操《家传》自称曹叔振铎之后，不愿选择黄帝作祖先，是不愿和五德终始说有瓜葛；不愿和汉末流行的讖纬“汉行已尽，黄天当立”有联系；不愿人们因此而联想到王莽、黄巾、袁绍、袁术；不愿过早暴露他篡汉的野心而增加反对派的政治力量，使自己处于被动地位。往后曹丕、曹叡在篡汉后，相继引用高堂隆、曹腾碑等的说法，以作为其争正统的姓氏源流根据，又符合五德终始说的理论。陈氏之论，可为本文此一观点之有力佐证，故详录于此。



侯伯，白牡骅骝，郊祀天地，典策备物，拟则王室，荣章宠盛如此

之弘也。（陈寿，2008：41）

相较之前“周公吐哺”的谦让求贤之志，曹操君臣这时所侧重的，乃是將周公定位为劳苦功高、朝廷支柱的英雄人物，是以有资格“大启土宇，跨州兼国”，并将其八子封为侯伯，“拟则王室，荣章宠盛”，作为曹操领“冀州之河东、河内、魏郡、赵国、中山、常山、钜鹿、安平、甘陵、平原十郡”、受封魏公之张本。换言之，周公在曹操“自比”和“不敢比”，乃至曹操將群臣此一劝进文辞“敕外为章”，已突显出其心态已基本完成了从“人臣”转向“帝王”的变化。是以在其往后所创诗文中，“周公吐哺”的谦逊之情已不复见，取而代之的是自比齐桓公、周文王、据人臣之极位而得享仪比天子之尊的政治动作。

与曹操自身帝王野心膨胀同步，并且呼应此前统一北方后《龟虽寿》中感叹人寿有终而产生“养怡之福，可得永年”思想的游仙诗，如《气出唱》、《精列》、《陌上桑》、《秋胡行》等，均大量产生于曹操晚年之际，此一现象值得加以重视。而曹操的“游仙”心态及其对“延年益寿”的追求，则是与其对待方士及其方术有密切关联。曹操《让县自明本志令》中虽自称“性不信天命”，然而却招集不少方士在身边。<sup>6</sup> 上述两种看似矛盾的现象，当中实存有隐微的内在联系。曹植《辨道论》曰：

---

<sup>6</sup> 据陈华昌《曹操与道教及其游仙诗研究》（2002：224、225）考述，曹操招集方士，应该是在削平群雄的过程中，每攻下一地，消灭一个军阀，即将其地的人才网

世有方士，吾王悉所招致，甘陵有甘始，庐江左慈，阳城有  
郗俭。始能行气导引，慈晓房中之术，俭善辟谷，悉号数百岁。本  
所以集之于魏国者，诚恐此人之徒接奸诡以欺众、行妖恶以惑民，  
故聚而禁之也。岂复欲观神僊于瀛洲，求安期于边海，释金辂而顾  
云舆，弃六骥而求飞龙哉！自家王与太子及余兄弟，咸以为调笑，  
不信之矣。然始等知上遇之有恒，奉不过员吏，赏不加于无功，海  
岛难得而游，六轂难得而佩，终不敢进虚诞之言，出非常之语。

( 傅亚庶，1997：991 )

换言之，在曹植看来，曹操招致方士的目的，是为了防止他们在各地欺骗  
迷惑民众，但仍未至于将其镇压杀害，反而在魏国境内获得一定程度的自  
由活动。试引曹丕《典论》为例，曰：

颍川郗俭能辟谷，饵茯苓。甘陵甘始善行气，老有少容。庐  
江左慈知补导之术。并为军吏。初，俭之至，市茯苓价暴数倍。议  
郎安平李覃学其辟谷，餐茯苓，饮水中寒泻痢，殆至殒命。后始来，

---

罗到麾下。有意识、有目的地招集各方士，应是在打败袁绍过后。其时大局已定，  
他有闲暇，也有条件将各地的方士招致邺下。当时的邺城，人才济济，被文学史上  
称“建安七子”的孔融、陈琳、王粲、刘桢、徐干、阮瑀、应玚等一批文人学士，  
以曹操、曹丕、曹植为中心，形成了邺下文学集团，诗酒唱和，彬彬之盛，大备于  
时。另外，大量方士聚于魏国，传道授艺，互相切磋，掀起一股股方术风，其盛况  
应比文人学士的活动有过而无不及。因为文学活动只限于文士的范围，而方术热却  
是全民的活动，上至曹操，官员军吏，下至凡民百姓都追逐时尚，蔚成风气，才会  
有茯苓价格暴涨数倍的现象出现。

众人无不学其鸱视狼顾，呼吸吐纳。军谋祭酒弘农董芬为之过差，  
气闭不通，良久乃苏。左慈到，又竞受其补导之术，至寺人严峻，  
往从问受。阍竖真无事于斯术也，人之逐声，乃至于是。（傅亚庶，  
1997：508、509）

由此可知，方士在魏国不仅能自由活动，且其方术也盛行一时，士人竞相模仿、学习。是以曹植所谓“聚而禁之”乃流于片面之见，而实际情况应当是对方士的“聚而不禁”，一方面将之聚集于一地以便控制，预防其惑众为乱的可能；一方面只提供他们微职小官，以防其干政，同时也为曹操自身所用。据陈华昌（2002）分析，曹操认为魏国的官吏军民学习方术并没有坏处而不加禁止，是以就连对方术调笑不信的曹植，也认为修习方术“非有志至精，莫能行也”，虽习之“不必益寿，可以疗疾，而不悼饥谨焉”。曹操本身更是积极学习方术，从中得到益处（227-237）。陈氏所著《曹操与道教及其游仙诗研究》对曹操习练方术之情况已作深论，兹不赘述。然而其总结道，曹操由学习方术有效进而希求长生，希望得道成僊，这是很自然的事。曹操晚年创作游仙诗，便反映了他这方面的理想和追求。

从系年可考的《秋胡行》中，尤可看出曹操游仙诗中仰慕方术神仙、感叹人生短暂有终之端倪。是时曹操西征张鲁，至陈仓、出散关，其地山势雄伟险峻，曹操又喜“登高而赋”，更兼张鲁据汉中三十馀年，其“以鬼道教民”之风气根深蒂固（陈寿，2008：263），或许对当地民俗有感而

发，方能于行军征战中写出此游仙诗。史载曹操因汉中“山峻难登，军食颇乏”，甚至一度以为汉中“妖妄之国”（陈寿，2008：445），取之事倍功半，对统一大业之实际作用又不大，遂萌生归意，是以此诗初始借“三老公”之问，道出自己“困苦以自怨，徨徨所欲，来到此间”的两难矛盾（曹操，2010：7），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曹操在封魏公后，对于远征之事似乎已意兴阑珊。是以相较于早年征伐高干时所作《苦寒行》的直叙行军之苦与思归之情，《秋胡行》已多了一层神仙意境的铺叙。

值得注意的是，诗中一方面积极地认为“道深有可得”，乃至于自称是身居昆仑山的“真人”，强调其求道之志的坚定，但同时却也不免被“长恨相牵攀”、“惆怅以自怜”所缠扰。<sup>7</sup> 如果结合距离当时不远的伏皇后谋杀曹操而反遭废黜致死的事件加以推论，可知曹操所烦恼牵挂者当以此事为主。首先，曹操自谓“真人”，有其客观环境的历史依据。史载“桓帝时有黄星见于楚、宋之分，辽东殷馗善天文，言后五十岁当有真人起于梁、沛之间，其锋不可当。至是凡五十年，而公破绍，天下莫敌矣”（陈寿，2008：22），可知以曹操为“真人”之说，在当时的一段长时间内流传于士民间，并为往后逐渐信习方术的曹操所接纳。但由于伏皇后事件对刚进爵为魏公的曹操声誉造成严重的打击，是以曹操在铲除朝中的伏

---

<sup>7</sup> 按陈华昌（2002）的解读，《秋胡行》反映了曹操在征伐张鲁时，已经有了得道成仙的欲望。几十年的争斗厮杀生活，耗去了他的“壮盛智慧”，但统一宇内的愿望还是无法实现，他感到迷惑，感到厌烦，对人生的目的意义产生怀疑，渴望得到仙药，实现对生命极限的超越。但是，现实又是无法超脱的，他在做了一场白日梦，神游仙境之后，又不得不回到现实生活中来，面对残酷的厮杀，只能自怜自慰。这使他感到痛苦，夜夜不能安睡（332）。此可备一说。

氏异己后，不得不再度凭借军事征伐来重新建立威望。然而，曹操又顾虑到自己在外征伐耗时长久而为朝中其他异己势力有机可乘，以至于宁可半途而废。幸得刘晔献计进攻，使张鲁归降，终于成功在短时间内凯旋而归。

考曹操战胜后迅速还邺的证据有三：（一）侍中王粲作诗以美其事，诗云“从军有苦乐，但问所从谁。所从神且武，安得久劳师？……拓土三千里，往返速如飞，歌舞入邺城，所愿获无违”（陈寿，2008：47），可知曹操麾下亦察觉并深知曹操此行速战速决的重要性；（二）曹操取汉中而不入蜀，史称其有“人苦无足，既得陇，复望蜀邪！”之叹，论者以为曹操此举乃急于巩固和发展朝中权力，急于回朝筹划进爵为王（张作耀，2000：225-230）。就连身为敌对阵营的刘备谋臣法正也对曹操“一举而降张鲁，定汉中，不因此势以图巴、蜀，而留夏侯渊、张郃屯守，身遽北还，此非其智不逮而力不足也，必将内有忧徇故耳”之分析（陈寿，2008：961）。（三）曹操借《秋胡行》自比齐桓公“正而不谄”，以比喻自己行事的“坦荡磊落”之余，更将其征伐张鲁等同于“齐桓公西伐大夏”之故事，其最终目的便是在于借“辞赋依因”的典故，即欲通过唱歌，使献帝注意他的行事之正及征伐之功。

综合《秋胡行》此一例所述“游仙”之旨而仍紧系于曹操自身对建立王霸之业的积极渴求，考察其往返行军之速的背后深层用意，乃至于还邺不久后，汉廷再度加封曹操为魏王此一事件，可知曹操游仙诗的意蕴并不复杂，实际上也并无太多寄托。虽然有者将这类诗歌仅视为娱乐助兴，

或是寄寓了曹操对人生理想的追求，抑或是对精神自由的向往，均可备一说（徐公持，1999：36）；<sup>8</sup> 然而曹操毕竟是关注现实、重视实事的，因此他的众多游仙诗无论再怎样幻想长生或崇仰神仙，其内容在一定程度上也会回归现实本质（笔者以为，游仙诗中对于得道成仙、长生不死境界的向往，甚至是能否成仙的疑虑，或不妨视为是曹操对于自己代汉称帝同时兼有向往和疑虑的一种心理影射）；而其现实本质的共通之处，便是在于对时不我待的哀叹及对养寿延年的期待，而这两点又与曹操自身意欲在有生之年完成宏图霸业之志息息相关。如此感情的叙述描写，也唯有最终身居帝王之位、却一生兼具文采之姿的曹操，才能将之和谐完美地表达和体现出来。

---

<sup>8</sup> 陈华昌（2002）则指出，曹操的游仙诗按其思想情感的类型可分为两类，一类是表现了“入世出世”的复杂矛盾思想，包括《秋胡行》二首和《精列》。在这三首诗中，既有对得道成仙、长生不死境界的向往，又有对能否成仙的疑虑；既有对时事的执著，对实现统一大业的深沉感情，又有超脱世俗、摆脱羁绊的渴望，另一类诗思想感情比较单纯，通过对寻仙求药、与神仙同游的境界的描写，表现了诗人服药成仙超越生命极限的愿望，包括《气出唱》三首和《陌上桑》。

## 小结

建安时期的割据乱世，曹操霸业在不断取胜扩展的过程中，通过展现其军事实力及政治号召力，最终在平定袁绍、刘表后，吸引文士们相继投奔曹营、邺城，从而使他们经历了一个由分散到聚合的过程。建安前期阶段，文士们，包括曹操自己都亲身体战和兵灾，是故曹操与其他文士虽处于不同空间，但在相同的时代环境下，其创作均以描写战乱、抒发愍乱忧世的“诗史”、“实录”为主旨，并以慷慨悲凉为基本情调。如阮瑀《驾出北郭门行》、王粲《七哀诗》等均是其例。然而，曹操与其他文士的独特之处在于，他贵为一方军阀之首领，兼有匡汉之志的“人臣”身份，是以诗中描写百姓遭遇情况的比例较少，反而主要对天下大势的叙述着墨更多。对于战争的描写也多从他作为主帅的立场出发，描写他对成败胜负的得志情感抒发为主，而战士行军之苦、生离死别之情反而已在其次。此中立场、身份之差异细节，对诗人个体文风，乃至于一代文士的群体共同风格所造成的影响，即是中国文学史上罕有留意的。

建安中、后期，曹操所统一的北方已相对稳定，文士的聚合形成了“邺下文人集团”。该集团得以形成的主要关键，并非文学因素，而是由曹操自身的政治地位和魅力所推动。在相对安定的政治环境下，以曹丕、曹植兄弟为该集团的核心，文士此前的忧患心态已大幅度消降，取而代之的是对功名的渴望和追求、描写贵游饮宴游乐唱和等日常活动及琐碎事务，以及更多地歌颂曹氏家族辅佐汉朝的功德。左右建安文风朝此趋势发展的

首要因素，亦是曹操自身的政治心态与作为上的嬗变，从而化为其诗歌创作中频频展现“帝王风范”的渊藪，并有别于其麾下文人所作诗歌内涵的格调。曹操平定袁绍、刘表后，在其诗歌中屡屡借助周公之典故形象，一方面强调其忠汉之心，以回应政敌舆论；另一方面却又强调其匡汉之功，作为其进爵王公、掌握政治实权最高点的资本。

在招揽文人的同时，曹操也留意聚集方士以为其所用，服食方药，习练方术，因而对神仙思想产生信念。晚年时期游仙诗数量的相对增多，反映了曹操服药成仙之愿望的愈发浓厚。然而其游仙诗仍离不开对政治现实的寄寓和感叹。总而言之，曹操的“自比周公”及“游仙求寿”，既有周公辅佐之忠诚，也有齐桓称霸之野心；既有入世的积极进取，也有出世的消极超脱；既有对称帝自尊的渴望和疑虑，也有碍于时不我与的执著和感慨，正是他晚年诗歌中所体现出“帝王”心思的一体两面。



### 第三章 曹操的文章写作与政治定位辨析

考诸家《曹操集》所存录曹操之文章，多属官方政治之类，如表、疏、令、教、书等，这与他长期居于东汉与曹魏政治核心地位的身份相符合。对于东汉王朝而言，曹操是功臣还是奸贼，自然有两种截然不同的意见，且也是千百年来争议不断的课题。虽然本文重点并非在于为曹操作“翻案文章”，但若从曹操诗文的文学角度来探讨，或可发现其政治抱负与思维变化有一个合乎逻辑的发展过程，适可为其“功臣”与“奸贼”的定位再作新的诠释。若按照本文第二章考论曹操诗歌创作之分期标准，即以建安十三年（208）为其“战略部署”与“政治思想”之“转折点”的话，再结合他于不同时段的政治活动来探讨曹操文章的写作背景，适足以从全新的视角来辨析其内涵意义。

按诸学者如徐公持、张作耀等所论，均一致认同曹操文章的内容特色，实由其政治地位与个性所奠定。归纳之，主要有三大特点。其一、政治性与实用性非常突出和明显，所论所指皆与治国、奏事、发号施令有密切关联；第二、曹操自建安元年（196）迎汉献帝都许后，便长期身处“一人之下，万人之上”的高位，凭恃强大的政治军事实力“挟天子以令诸侯”，因此他的言论文章（当然也包括诗歌），不时表现出自信、自负、坦率、坦露的“强势”性格；第三、曹操少年时代就表现出“机警有权数”的性格，得到当代名士桥玄、许劭等“治世之能臣，乱世之奸雄”的品语，而如此的性格

也在文章内有所显露。如曹操在一些场合自拟周公，标榜他致力于维护汉王朝利益的“忠臣”形象；但在其他场合又自拟周文王，这或可诠释为是要革“炎汉”之命，展现出“奸雄”之特性。

值得注意的是，上述学者所综合归纳的观点，主要是聚焦在考辨曹操于建安元年以后所撰文章的内容，而得出的观点。曹操建安以前的文章写作虽然较少，但仍能有助于探讨曹操的早期政治思想如何形成；而这种早期政治思想之所以不能忽视，是与其如何发展演变为建安前期的“拥汉”思维，乃至于一变而为建安后期的“称王”心态，有着一脉相承的联系。这个心路历程的变化，又与东汉末年动荡不安的天下大势息息相关。因此，辨析曹操的文章写作如何体现这些个人立场与时代内容，正是本章论述主旨所在。

## 第一节 “扶汉功臣”：建安前期曹操文章“不亢不卑”之基调

东汉桓帝延熹二年（159）外戚梁氏覆灭，至灵帝中平六年（189）的三十年间，是宦官专擅朝政之期。中平六年灵帝崩，袁绍以司隶校尉之权，与大将军何进谋诛宦官，而后并州牧董卓率凉州军团入洛，废杀少帝，另立献帝，自为相国专权，汉室沦为董氏朝廷。初平元年（190）关东州郡牧守群起声讨董卓，共尊袁绍为盟主，董卓迁都长安，东汉从此分裂为东、西对峙之局势。《后汉书·袁绍传》载“是时豪杰既多附绍，且感其家祸，人思为报，州郡蜂起，莫不以袁氏为名”，袁绍一时成为关东的政治领袖与旗帜，以至时人有“助袁氏乎？助董氏乎？”（范晔，2010：2376、2377）的时局观。袁绍既主盟，形势上宛如奄有东土半壁，承制封拜，曹操为东郡太守、兖州刺史，即受命于袁绍，猝然间难以有为，此曹操畏防袁绍、一生只以袁绍为大敌的肇始之因。

初平三年（192）董卓死，凉州集团李傕、郭汜等残党因内讧而相继败灭。建安元年（196）八月，曹操迎献帝都许，标榜着汉室已由讨董盟军辅佐而获胜，何者主政，仍俟铨定。《后汉书·袁绍传》载曹操迎献帝都许后，“乃下诏书于绍，责以地广兵多而专自树党，不闻勤王之师而但擅相讨伐”，袁绍上书自辩，“于是以绍为太尉，封邺侯。时曹操自为大将军，绍耻为之下，伪表辞不受。操大惧，乃让位于绍。二年，使将作大匠孔融持节拜绍大将军，锡弓矢节钺，虎贲百人，兼督冀、青、幽、并四州，然后受之”（范晔，2010：2384、2389）。曹操退居司空，使袁绍权位皆极人臣，为汉

室首辅。是故东汉初平袁、董之争的政局，暨至建安则转为袁、曹之争。曹操先克袁绍于官渡之战，再破袁氏三子、残党、乌桓等联军于河北四州，终于平定早前与袁氏结盟之荆州刘表，袁氏阵营至此最后覆灭，曹操挟天子讨不臣的主要战略目标至此已初步完成。

曹操在建安以前的文章数量较少。考建安前期这段时限内，曹操的文章创作大部分集中在建安元年迎献帝都许之后，并以奏章上书为主，其余则包括军政令文、私人书函等。本节所论乃以曹操之奏章上书为主，其系年如“附录”表（三）所列。

回看汉灵帝中平末，冀州刺史王芬勾结南阳许攸、沛国周旌等连结豪杰，谋废灵帝，另立合肥侯，欲拉拢曹操参与此事。曹操拒之，其辞曰：

夫废立之事，天下之至不祥也。古人有权成败、计轻重而行之者，伊尹、霍光是也。伊尹怀至忠之诚，据宰臣之势，处官司之上，故进退废置，计从事立。及至霍光受托国之任，藉宗臣之位，内因太后秉政之重，外有群卿同欲之势；昌邑即位日浅，未有贵宠，朝乏说臣，议出密近，故计行如转圜，事成如摧朽。今诸君徒见曩者之易，未睹当今之难。诸君自度，结众连党，何若七国？合肥之贵，孰若吴、楚？而造作非常，欲望必克，不亦危乎！（曹操，2010：58、59）

考析这篇《拒王芬辞》，曹操以引述古代史事，以伊尹、霍光为例，说明他们的成功，既有主观努力，又有客观形势条件的基础。但值得注意的是，曹操虽然认为伊、霍二人“怀至忠之诚”、“受托国之任”，但全文主旨并未着重废立一事的“忠君之意”，而是强调权衡事态轻重、成败之利弊因素。如其指出欲行废立之事者，必须符合“据宰臣之势，处官司之上”、“藉宗臣之位”、内外协和、目标一致等，才能有成功的把握。更兼参与者既非亲信、又缺乏可与往昔吴楚七国之乱相提并论的威望势力。换言之，曹操此文所体现出“不亢不卑”的论调，乃在于他并非基于“效忠君主”的心态再加以“大义凛然”的说辞来拒绝，而是考量权衡如此行事必败乃所以不为。由此亦可见，曹操在分析客观形势的分析上，成败利弊之因素与忠君思想仍有轻重之别，即前者为主，后者为次，但这依然无损于其早期效忠“汉室”之人臣立场。

笔者认为，曹操之“忠君”与“忠汉”是为一体两面的思想层次。王芬等人之密谋废立虽可视为“叛君”行为，但基于灵帝昏庸与宦官擅政而导致汉朝濒临崩溃之考量，其废立或为拯救汉室的“忠汉”之立场表面上虽仍能成立，然曹操以伊尹、霍光“怀至忠之诚”、“受托国之任”为其衡量标准，则王芬等人是否真有“忠汉之心”则已昭然若揭。笔者于第二章论《薤露》诗时指出，董卓作乱之际，曹操所发感慨“足见此时他仍具备效忠汉廷的人臣立场与心理层面”，实董卓废立之事已然危害并动摇到汉朝根基。这一观点可从其《答袁绍》中得知，曰：

董卓之罪，暴于四海。吾等合大众，兴义兵，而远近莫不响应，此以义动故也。今幼主微弱，制于奸臣，未有昌邑亡国之衅，而一旦改易，天下其孰安之？（曹操，2010：64）

董卓公然废立汉帝，其罪孽深重固不待言。因此曹操等人决意兴师伐罪，并宣称“以义动”，才是成功获得“远近响应”之关键因素，此即其文“不亢”之表现。曹操之作《答袁绍》，乃因当时袁绍与韩馥谋立幽州牧刘虞为帝，此举亦与王芬等人之谋有异曲同工之实，双方之废立即不“忠君”，也未必“忠汉”；更重要的是，董卓所立新主有其正统合法性所在，只无奈受制于奸臣，并未犯下任何过失，而袁绍等擅自另立新帝，“天下其孰安之”，将导致天下局势更加混乱，此智者所不为也。是故其文末云“诸君北面，我自西向”，宣示自己讨伐董卓、匡救汉帝的决心坚毅不变。是时曹操声望实力均远不及袁绍，然仍敢于表达“道不同不相为谋”的立场，彰显其行事“不卑”之风。

董卓等人相继败亡后，曹操以平定兖州之功受封为兖州牧，作《领兖州牧表》。翌年迎献帝都许之际，于建安元年六月迁为镇东将军，封费亭侯；九月又拜为大将军，封武平侯。《上书让封》、《上书让费亭侯》、《谢袭费亭侯表》、《上书让增封武平侯》、《上书让增封》等均作于是年。自古以来，功臣封爵，必先行谦让之礼，方敢受之。是故让封之意义在历史上有

其普遍性和独特性，曹操亦不例外，其自谦“资质顽素，材志鄙下”、“无非常之功”云云，自然有言不由衷之嫌。张作耀就此尝论道：

曹操每有晋迁，辄三让之，即使后来大权独握‘自封’，也不忘三让的程式。他运用这种程式的目的不在‘让’，而是要通过它把自己的功劳摆出来，记录在案；所以，意不在谦逊，而在服众，在表明自己无愧于受封。（张作耀，2000：88）

换言之，曹操屡屡让封的本意，其考量之一，便是要诏告天下，让诸侯、百姓承认皇帝对其爵赏并非“苟取”，乃有其合理性，同时是“爵不失实”且理所应得的。而这种强调“有功而受爵”的心态，正是其“忠于汉室”的现实依据。

值得注意的是，在这些以“让封”为主旨的上表、上书、谢表中，曹操除了表达对加官进爵的谦让与“受之有愧”的同时，更强调自己家族几代荷受皇恩的往事。如下列所述：

- （一）《领兖州牧表》：“臣以累叶受恩，膺荷洪施，不敢顾命”；
- （二）《上书让封》：“臣祖父中常侍侯，时但从辇，扶翼左右，既非首谋，又不奋戟，并受爵封，暨臣三叶”；
- （三）《上书让费亭侯》：“先臣虽有扶辇微劳，不应受爵，岂逮臣三叶；若录臣关东微功，皆祖宗之灵祐，陛下之圣德”；

（四）《谢袭费亭侯表》：“不悟陛下乃寻臣祖父厠预功臣，克定寇逆，援立孝顺皇帝。谓操不忘，获封茅土。圣恩明发，远念桑梓。日以臣为忠孝之苗，不复重臣材之丰否”；

（五）《上书让增封武平侯》：“陛下前追念先臣微功，使臣续袭爵土，祖考蒙光照之荣……臣三叶累宠，皆统极位……”

曹操之所以会在迎献帝都许之后，在让封之际汲汲于强调先祖之功德，是值得推敲的。东汉末年，重视门第的风气已然盛行。曹操对自己的祖宗讳莫如深，导致后世说法各异，甚至相互诘难，陈寿《三国志》更以“莫能审其出生本末”轻笔带过，足见曹氏先世之难考。无论如何，汉末名士对曹操先祖为阉宦的事实势必颇有微词，而曹操本身恐怕也自耻于如此身世。如官渡之战前夕，陈琳替袁绍所作《檄州郡文》，辱骂曹氏先祖云：

司空曹操，祖父腾，故中常侍，与左馆、徐璜并作妖孽，饕餮放横，伤化虐民，父嵩，乞丐携养，因赃假位，舆金辇璧，输货权门，窃盗鼎司，倾覆重器。操赘阉遗丑，本无令德，儻狡锋侠，好乱乐祸……（吴云，2005：185）

此檄文可谓集中反映了当时部分清流人士对曹操出身的轻蔑。往后陈琳因袁绍之败而归降曹操，更被责以“卿昔为本初移书，但可罪状孤而已，恶恶止其身，何乃上及父祖邪？”（陈寿，2008：600），则曹操亦对士人如何看待其先祖出身颇为介意。换言之，曹操在迎献帝都许后，已成为众多诸侯和



朝中名臣的眼中钉，为了政治上的需要，为了消除政敌借助其身世作出对他不利的政治舆论，曹操不得不设法提高自己的身世，因此他必须把自己的家世置于同各政敌的家世相等或相近的地位，强调曹氏先祖对汉室的丰功伟绩，便可提升自己对朝廷内外的号召力和凝聚力。<sup>9</sup>

综上所述，曹操于建安前期所作的文章，都共同有着“不亢不卑”的论述基调，这与其政治地位仍处于攀升阶段、却碍于强敌环伺的处境有关。曹操“不卑”的文风，固与其早年“任侠放荡”的性格、以及欲为仕途急立名誉的志向有关，如他于二十岁时任议郎，便敢于上书切谏时弊，不惧权贵。虽然随着年龄与历练的增长，曹操仍保留这种率直刚毅的个性，却也多了一份“不亢”的屏敛与自制。曹操自知迎献帝后虽能行奉天子以讨不臣之事，但更清楚仅凭目前的实力，仍未能达到为所欲为的程度。是故这种一方面要表现自己、另一方面却要收敛锋芒的“不亢不卑”心态，均表现在其文章之中。如《上书让封》先云“臣诛除暴逆，克定二州，四方来贡，以为臣之功”，表述自己平定兖、青二州的战绩，更在引据萧何定关中、邓禹勤河北以自比后，忽而笔锋一转，声称自己“考功效实，非臣之勋”的同时，却又处处推及“先祖有大德”，依然回到表示自己受封袭爵是合乎情理的主旨。这种“不亢不卑”的行文方式，也一样出现在同年所撰上书让封的奏章中，适足以反映曹操于建安前期，一边积极进取、树立权威声誉，一边奠定自己“扶汉功臣”之身份的基本思想与政治心态。

---

<sup>9</sup> 如曹操于建安五年所作《上言破袁绍》云：“绍宗族累世受国重恩，而凶逆无道，乃至于此”，正是借助此种反差，来突显曹氏之忠、袁氏之逆，以争取朝廷内外的支持。

## 第二节 “文王受命”：建安后期曹操文章与“汉魏嬗代”之预示

本文第二章在论述曹操于建安后期所创作诗歌中，通过“自比周公”而透露出明显的“帝王心态”，而这种心态在其文章写作方面也是互有呼应与共鸣之处。事实上，在平定河北后，便认为天下大局已定，是故大封功臣廿余人，其令文曰：“天下虽未悉定，吾当要与贤士大夫共定之”（曹操，2010：36、37）；又如王沈《魏书》云曹操自柳城还，谓“今天下事略已定矣，孤愿与贤士大夫共飨其劳”（陈寿，2008：324），其自满之情溢于言表上。但必须注意的是，这种由忠心的“扶汉功臣”演变为隐含着不逊之志的“帝王心态”，并非一朝一夕所能形成的，是曹操在经历过政治上的重大遭遇后，逐渐积淀而成。首先，如前所述，建安十三年是曹操战略部署的转折点，但这一转折的发生，不仅出于曹操的主观意图，更在于客观现实的外力逼迫所致，此即赤壁之战的失利因素所致。再者，曹操于建安前期夷灭群雄，除了史家所谓“明略最优”外，其“奉天子讨不臣”的政治威力亦是其中关键（当然，“奉天子”之举亦是其武略筹谋之一）。然而，自刘备声称奉献帝密诏，鲁肃、诸葛亮等建鼎足而峙，不与曹操正面争锋之策后，曹操奉天子以令诸侯的旗帜已然失效。此二者即其所经历的重大遭遇。

综言之，曹操在历经起兵以来前所未有的赤壁失利后，自知不能重蹈覆辙，否则将动摇其朝廷内部的政治威信，是故选择放弃战略进攻，“桡而避之，不责将士之力，不争一朝之忿，诚所谓见胜而战，知难而退也”（陈寿，2008：458）。与此同时，奉天子的旗帜对刘备、孙权已然失效，或可

视为是导致曹操萌生革命异志的催化剂。要言之，他虽然放弃奉天子讨不臣的使命，却未必放弃统一天下之志。既然只仰赖汉室天子不具名符其实的号召力，已不能完成统一天下之志，那么就由曹氏功臣来取而代之也不为过。因此，要探讨曹操内心深处的这种细微变化，辍须从其文章中窥探端倪。

建安十五年（210），曹操先后颁布《求贤令》与《让县自明本志令》，其提出“唯才是举”的方针与“不得慕虚名而处实祸”的立场。往后再于十九年、二十二年继续颁令申述同样的求贤主题，论者均谓之“影响汉魏历史转变的魏武‘求才三令’”。是故本节所论乃以曹操上述令文为主，其系年如“附录”表（四）所述。

纵观求才令的颁布，不可谓之及时。许都霸府草创，袁、曹胜负未定，暨至赤壁之战前夕，当此危急存亡之秋、急需向外招揽人才之际，曹操均未曾发令求才。而三道求才令都分布在建安十三年后的各个时间点上，诚如前述，此时曹操已然放弃战略进攻，转为固守并经营北方的阶段，则其人才取向与战略目标显然不吻合。据卫广来（2011）的考述，曹操集团并非短期内建立起来，而是由先后加入的四批人物所构成，即第一批的兖州起家人物（以沛国谯县的诸夏侯曹氏亲族等武将为主）、第二批的豫州许都骨干人物（由荀彧所举荐的颍川士大夫为主）、第三批的冀州人物、及最后一批的平荆州所录人物，由此可知曹操集团最终形成于建安十三年平荆州之后，而当中的佐命人物，赤壁之战前夕已然全部到位。换言之，建安十五年曹操所《求贤令》，实际并没有吸收新人才。

此外，史载建安十三年曹操拜丞相后，毛玠、崔琰共典选举，“其所举用，皆清正之士，虽于时有盛名而行不由本者，终莫得进。务以俭率人，由是天下之士莫不以廉节自励，虽贵宠之臣，舆服不敢过度”（陈寿，2008：375），深受曹操“贪夫慕名而清，壮士尚称而厉，斯可以率时者已”（陈寿，2008：368）的赞叹。然而应当注意的是，毛玠、崔琰主要只对朝廷现有的中低层官员进行铨叙，而现存史料不足以考证他们是否曾引进新人才，但倘若有，也并未改变曹操集团的核心架构。两人典相府选事及任魏国尚书至建安二十一年，而此期间，曹操于建安十五年、十九年，以及在赐死崔琰后的二十二年，前后所颁布的求才三令，是与相府机构在人才取向上截然相反及背道而驰。此中疑异，尤须加以厘清。

综合上述辨析，曹操的求才三令，不能将之视为与选拔人才的历史活动有密切关联，而是应该与曹操建立曹魏王业的政治需要加以结合探讨。东汉有识之士如鲁肃、诸葛亮者，均认为由曹操所掌控之（汉献帝的）汉室已不可复兴。因此奉天承运、顺应历数另建新王朝，正当其会。然而凌驾于东汉王朝注定灭亡的事实之上，正是旧王朝如何灭亡的问题。东汉两百年的儒学文化积淀所形成的文化氛围，不允许离经叛道或革命式的废主自立。董卓、刘虞、袁绍等具备客观实力与声望者，尚且不敢冒此天下之大不韪，更何况是多次对外标榜奉天子讨不臣的曹操？因此，要转化如此两难为汉、魏嬗代之两全局面，实必须奉行两汉儒学所崇尚的尧、舜禅让之义。要言之，欲使汉献帝逊位让贤，前提即是将汉献帝完全掌控，而曹操早在奉迎献帝都许之

时已然达成这一步。其次，禅让应当在两国之间进行，才能尽可能降低重蹈“王莽篡汉”之舆论的杀伤力。所以曹操第二步必先独立建国，然后才能终于实现汉魏嬗代的可能性。因鉴于此，求才三令正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下产生的。

详加考述，可知曹操于建安元年迁献帝都许，是汉魏嬗代之第一步。为曹操谋划迁都者即董昭，其说辞云：“夫行非常之事，乃有非常之功”，曹操回应道：“此孤本志也”（陈寿，2008：438）。非常之事，即通过迁都，将天子完全掌控于股掌中，而曹操称此举为其本志，固然有与欲立刘虞为帝之袁绍抗衡，让己方占据主动与优势之意；但不可否认的是，迁都一举，可视为是曹操睥睨神器的起点。宋人洪迈尝论道：“自汉以来，贼臣窃国命，将欲移鼎，必先迁都以自便。董卓以山东兵起，谋徙都长安……卓不旋踵而死，曹操迎天子都许，卒覆刘氏”（洪迈，1994：227）。综合这两点而论，曹操之奉天子于许都，就如曹操自谓“是我独以兖、豫抗天下六分之五也”（陈寿，2008：313）的形势，已让己方立于正义不败之地，再将国贼之张绣、袁术，不臣之袁绍、吕布、刘表逐一消灭，造就了独立辅佐汉室的不世功臣之身份地位。

曹操将其上述匡扶汉室的卓越功勋，明确地表述于建安十五年所撰《让县自明本志令》中（曹操，2010：41-43）。其开篇云：“孤始举孝廉，年少，自以本非岩穴知名之士，恐为海内人之所见凡愚，欲为一郡守，好作政教，以建立名誉，使世士明知之”，即与前述曹操对其身世有自卑之情相

吻合，同时也透露出其出仕之初的志向仅限于郡守之任。但随着时局的混乱，在“不能得如意”之下，唯有调整自己的理想，“意遂更欲为国家讨贼立功，欲望封侯作征西将军，然后题墓道言‘汉故征西将军曹侯之墓’，此其志也”，以至于限制其兵士人数，来表明自己“本志有限”的决意。然而随着群雄割据的乱世始终未能了结，他终于不得不负起独自平定天下的责任，因此造就了四大功勋，即“破降黄巾三十万众”、讨伐“僭号于九江”的袁术、破败“兵势强盛”的袁绍，及平定“包藏奸心”的宗室刘表，从而功荣登宰相之位，“人臣之贵已极，意望已过矣”。正因曹操此时身处“万人之上”之尊，他也可以无需顾忌、更能毫无保留地声称“今孤言此，若为自大，欲人言尽，故无讳耳”，甚至尖锐地宣示“设使国家无有孤，不知当几人称帝，几人称王”。由此可见，随着权位与声望的提升，曹操当年“不亢不卑”的行文风格已不复显著，在一定程度上也反映了其心态思想的转变。

史载赤壁之战后，董昭向曹操建议“宜修古封建五等”，其说云：

自古以来，人臣匡世，未有今日之功。有今日之功，未有久处人臣之势者也。今明公耻有惭德而未尽善，乐保名节而无大责，德美过於伊、周，此至德之所极也。然太甲、成王未必可遭，今民难化，甚於殷、周，处大臣之势，使人以大事疑己，诚不可不重虑也。明公虽迈威德，明法术，而不定其基，为万世计，犹未至也。

定基之本，在地与人，宜稍建立，以自籓卫。（陈寿，2008：439、

440）

陈寿对此事评曰：“后太祖遂受魏公、魏王之号，皆昭所创”，足见董昭之议的影响深远。要言之，董昭为曹操建议脱离汉廷，独立建国。然而在汉朝“非刘氏不王”的原则及二十等爵制的限制下，曹操的功勋再如何卓越，也只能封县侯，而不能封王，既与《献帝春秋》载董昭之论曹操“今徒与列将功臣，并侯一县，此岂天下所望哉！”（陈寿，2008：440）相符合。因此，曹操要独立建国，必须废止二十等爵制，重修“古封建五等”，即实行《礼记·王制》所载周制：“王者之制爵禄，公、侯、伯、子、男，凡五等”（陈澧，1987：66）。建安十五年的“唯才是举”令，首要目的就是为了摧毁二十等爵制，改行五等，以便曹操封公建国。

考曹操《求贤令》（曹操，2010：40、41）之全文宗旨，可得三义。曹操首句便开门见山地自拟“自古受命及中兴之君”，以求“得贤人君子与之共治天下者”，这与其《封功臣令》所谓“天下虽未悉定，吾当要与贤士大夫共定之”之意不谋而合。进一步深究之，若结合后文“钓于渭滨”、“盗嫂受金”句，则曹操是以周文王、汉高祖自况。换言之，曹操乃示意自己需要吕尚、陈平此类人物之流，佐自己“受命中兴”，此其一义。令中所述“被褐怀玉”者，也是曹操自指，以便于按五等爵制封公裂土，来酬其运筹演谋所立的丰功伟绩。值得注意的是，建安十八年献帝册封曹操为魏公，加九锡，曹操前后三让，荀攸、钟繇、程昱、董昭等大臣即劝进曰：

自古三代，胙臣以土，受命中兴，封秩辅佐，皆所以褒功赏德，为国藩卫也。往者天下崩乱，……明公奋身出命以徇其难，诛二袁篡盗之逆，灭黄巾贼乱之类，殄夷首逆，芟拔荒秽，沐浴霜露二十馀年，书契已来，未有若此功者。……然则魏国之封，九锡之荣，况於旧赏，犹怀玉而被褐也。（陈寿，2008：40、41）

曹操君臣如此前后呼应，配合默契，正是为了贯彻董昭建议“修古封建五等”的建国观点，藉“被褐怀玉”来彰显曹操封公建国的合法性，此其二义。末句“二三子其佐我明扬仄陋，唯才是举，吾得而用之”，当中“明扬仄陋”本源于《尚书·尧典》“明明，扬侧陋”（蔡沈，1987：3、4）一语，亦即帝尧举舜让贤的典故。若综合袁宏《后汉纪》所载建安二十五年汉献帝禅让之诏谓：“夫大道之行，天下为公，选贤与能，故唐尧不私于厥子，而各播于无穷，朕羨而慕之。今其追踵尧典，禅位于魏王”（袁宏，2005：1140），则其第三点旨义，便是提倡和肇始汉、魏之间实行让贤的思想舆论。

在《求贤令》思想的引导下，曹操翌年接纳“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如萧何故事”的恩宠，进一步加强丞相的权威。同年鸩弑汉廷首要佐命大臣荀彧，铲除封公建国的最大阻挠后，翌年再趁破孙权之胜利，废除十四州的旧制，恢复九州制，从而完成了封公、建国、受九锡的先决条件。自此，魏国与汉廷的关系，已从汉制朝廷与郡国的君臣主从关系，



转为与汉室平行、独立的主宾、联邦之制。曹操之行“始耕籍田”，后获诏“魏公位在诸侯王之上”等天子仪式与待遇，正是其中显证。

建安十八年魏国建立后，在官制体系上便分成汉官、魏官两种系统，因而产生官员“魏官化”的问题。此时的汉官大部分曾为曹操的掾属故吏，而他们由汉官转入魏官的时间先后不一，陈寿《三国志》分别使用“魏国初建”、“魏国既建”等词眼加以区别。如荀攸本为汉廷中军师，“魏国初建，为尚书令”（陈寿，2008：324）正是一例。当然，曹操部属的魏官化，只是个形式上的转换问题，但曹操若不表态，他们或许会有舍汉归魏而遭到名节不贞之顾虑。建安十九年的第二道《敕有司取士勿废偏短令》，正是曹操为解决此一问题而发。其令文曰：

夫有行之士未必能进取，进取之士未必能有行也。陈平岂笃

行，苏秦岂守信邪？而陈平定汉业，苏秦济弱燕。由此言之，士有

偏短，庸可废乎！有司明思此义，则士无遗滞，官无废业矣。（曹

操，2010：46）

令中举陈平、苏秦为例，其品行不佳自不待言，更曾被时人诋毁为“反覆之臣”，作为“偏短之士不可尽废”的立论。曹操如此即是希望其部属效法陈平、苏秦，在舍汉归魏上无需有“反覆”之顾虑，同时辅佐魏国开创霸业，更能产生架空汉廷行政权力的效果。

值得注意的是，《求贤令》、《敕有司取士勿废偏短令》与较后二十二年所作《举贤勿拘品行令》，三令均有提及陈平，而《举贤勿拘品行令》更承接《敕有司取士勿废偏短令》的主旨，进一步申述“负污辱之名，见笑之行，或不仁不孝，而有治国用兵之术：其各举所知，勿有所遗”（曹操，2010：49）的思想。因此，对于曹操求才三令的认识，可从两种线索加以考察，一条便是从对曹操的利益去认识，另一条则是从对曹操部属的利益去探讨。诚如陈寅恪所论：“然则此三令者，可视为曹魏皇室大政方针之宣言。与之同者，便是曹党；与之异者，便是与曹氏为敌的党派”（陈寅恪，2007：5），由此可知，三令的共通点在于解除部属疑虑，并具体划分魏官、汉官之名实界限。

曹操于建安二十一年（216）封王，翌年便获准设天子旌旗、备天子之冕旒和乘舆等，尽皆为天子之仪，则无论实权、形式，曹操已俨然具备“天子”之尊贵。同时他颁布第三道《举贤勿拘品行令》，令中所提到“至德之人”，犹可发微。回看建安十五年曹操所撰《让县自明本志令》中引“《论语》云：‘三分天下有其二，以服事殷，周之德可谓至德矣’，夫能以大事小也”。两篇令文的“至德”者，均在于自比周文王，但曹操在不同的时间点上，对此同一历史典型人物赋予了不同的意义。建安十五年在为封公建国筹备之际，曹操之自比周文王，乃表明其封公建国之主要目的，在于效法周文王“服事殷”的德行，同时反驳那些“见孤强盛，又性不信天命之事，恐私心相评，言有不逊之志”的人。然而，到了建安二

十二年所作求才令中的“至德”，其涵义已经产生变化。这可从建安二十四年的两条史料中得悉。《魏略》载是年“孙权上书称臣，称说天命”，曹操首先的反应便是：“是兒欲踞吾著炉火上邪！”，而侍中陈群、尚书桓阶便趁机劝进，奏曰：

汉自安帝已来，政去公室，国统数绝，至於今者，唯有名号，  
尺土一民，皆非汉有，期运久已尽，历数久已终，非適今日也。是  
以桓、灵之间，诸明图纬者，皆言‘汉行气尽，黄家当兴’。殿下应期，  
十分天下而有其九，以服事汉，群生注望，遐迩怨叹，是故孙权在  
远称臣，此天人之应，异气齐声。臣愚以为虞、夏不以谦辞，殷、  
周不吝诛放，畏天知命，无所与让也。”（陈寿，2008：52、53）

正是劝曹操不必再谦让。而据《魏氏春秋》所载，夏侯惇也曾参与劝进，而曹操也明确地答说：“‘施于有政，是亦为政’。若天命在吾，吾为周文王矣”。曹操引《论语·为政》之语，申述自己已经行天子之事，不必为做天子而做天子。此即呼应曹操早前于《让县自明本志令》中“不得慕虚名而处实祸”思想原则，在避免给予刘备等人讨伐之的口实之余，也是其嘲笑孙权“欲踞吾著炉火上”的深层用意。<sup>10</sup>而此时他赋予“周文王”

---

<sup>10</sup> 司马光《资治通鉴》认为曹操“蓄无君之心久矣，乃至没身不敢废汉而自立”（司马光，1956：2174）的原因，便是“犹畏名义而自抑”，也是曹操顾虑到篡汉后负面舆论对其基业的影响深远而不为之佐证。

的意义，则是指明由太子曹丕担任周武王的角色，完成汉魏嬗代之事，自己同时也能保有“服事殷”之“至德”形象，不失为两全之策。

## 小结

自建安元年曹操迎天子都许，以让其在政治上占据优势，便于抗衡强敌袁绍。综观建安前期曹操所作的官方文章中，其行文风格均体现出“不亢不卑”的论述基调，这与他政治地位与实力仍未达到巅峰的情况有关。曹操“不亢不卑”的文风，在于一方面要表现自己与先祖的功劳，以抬高曹氏家世的名望；但另一方面却要收敛锋芒，以避免得罪政敌，这两方面的心态均表现在其让封辞爵的文章之中。是故其旨意并不在谦逊，而重在服众，表明自己无愧于受封。这种文风，适足以帮助曹操于建安前期，一边积极进取、树立权威声誉，一边奠定自己“扶汉功臣”之身份的基本思想与政治心态，终于让其成功实现打败袁绍之夙愿，达到“总御皇机，克成洪业”的政治巅峰。

赤壁之战失利后，曹操改变战略目标，并放弃“奉天子讨不臣”的号召力，转而着重在建立曹魏之王霸基业。三道求才令与《让县自明本志令》之作于此，并非为了网罗与选拔人才而发。三道求才令的考究线索有二，其一即为曹操之利益而设，其二则是为曹操部属之利益而置。建安十五年的《求才令》为曹操建魏绍汉的政治方略指标，其目的是摧毁汉朝二十等爵制，复兴五等爵制，以便曹操合法封公建国，进一步推动汉、魏两国之间的禅让计划。建立魏国后，曹操所发第二道《敕有司取士勿废偏短令》，是为了消除部属舍汉归魏的名节顾虑，划分魏官与汉官的界限。第三道《举贤勿拘品行令》则是曹操

对《让县自明本志令》不篡汉本志的婉转重申。贯穿着求才三令与《让县自明本志令》的，便是曹操于前后不同时段对周文王的自拟与定位。前期曹操之自比周文王，乃强调效法周文王“服事殷”的德行；后期之自比，则是指明由太子曹丕担任周武王的角色，在求才三令所奠定的政治舆论与客观基础下，通过和平过渡的禅让方式，完成汉魏嬗代之事。

## 第四章 政治与文学：曹操在建安文学中之定位探究

纵观东汉王朝的总体文化架构，主要在于经学对政治、文学、史学等各方面的笼罩与主导。东汉初年的统治者把今文经学确立为官学，而以古文经学、讖纬为辅助（周桂钿、李祥俊，2004：210、211）。而经学既然在政权中处于重要地位，便产生了解释权的问题。因此，石渠阁会议和白虎观会议的召开，便是为了解决解释权上的纷争，使经学具有更广泛的应用能力，从政权基石、典章制度至行为规范，几乎无所不包的可以用经学来诠释（罗宗强，2005：20）。至东汉末，经学与文学逐渐为两大社会势力所掌握和利用：要言之，经学为世家大族、士大夫阶层所掌控，文学才艺则为与士大夫阶层在政治上的对立面，即皇帝与宦宦集团所标举和利用。经学思想内涵的腐蚀衰落与文学抒情价值的上升，使得原先重经学、轻文学的文化地位受到挑战。而汉灵帝年间的鸿都门学事件则是此一挑战的具体展现。<sup>11</sup> 出身宦宦集团的曹操，在这一经学与文学争锋的现象中，决定了他重视文学的倾向和立场，并为建安文学之繁荣奠定基础。

鸿都门学由汉灵帝凭藉帝王之尊而提倡，在当时的声势自然不容小觑。虽然此举有效提升文学的社会文化地位，却并未培养影响深远的文学家，诚如刘勰《文心雕龙·时序》所论：“降及灵帝，时好辞制。造羲皇之书，开

---

<sup>11</sup> 有关鸿都门学的考论，主要可参阅《汉魏之际文化秩序的变革与曹魏文学繁荣》（王欣，2013：187-191）、《“鸿都门学”事件考论——从文学与儒学关系、选举及汉末政治等方面着眼》（钱志熙，2008：91-101）与《“鸿都门学”与汉末文学风气变迁之关系》（冯伦，2006：55-60）。

鸿都之赋：而乐松之徒，招集浅陋。故杨赐号为灌兜，蔡邕比之俳优，其余风遗文，盖蔑如也”（刘勰、范文澜，2006：64、65），盖与鸿都门生的文化品格与素养较低有关。反观出身阉宦集团的曹操，却能超越鸿都门学诸生的成就，让文学从政治边缘进入政治中心。对曹魏集团在文学史上的作用，刘勰亦论道：“魏武以相王之尊，雅爱诗章；文帝以副君之重，妙善辞赋；陈思以公子之豪，下笔琳琅；并体貌英逸，故俊才云蒸”。“相王之尊”、“副君之重”、“公子之豪”是对三曹政治权力和身份地位的表述，“雅爱诗章”、“妙善辞赋”、“下笔琳琅”则是对三曹文学特长与爱好的描述，文学的爱好与政治权力的结合，成为凝聚文人的力量，形成文学集团，从而推动建安文学的自觉与繁荣。

建安文学在中国文学史中的发展嬗变，可从其时代性与地域性加以考察（张兰花，2007：90-97）。本文第二章虽将曹操于建安时期的霸府统治划分为三个阶段，但仍仅限于建安时期的政治发展而作。值得注意的是，建安文学的分期也可依据此一政治分期加以辨析，并将其二十五年划分为三个时段：

（一）建安文学前期（196-204）。建安元年（196）曹操迎献帝都许，至建安九年（204）八月曹操攻下邳城的九年内，虽然已有多名文人聚集在以曹操为汉臣代表的汉室周围进行文学创作，但鉴于北方局势尚未稳定，尚有不少文人身处战乱中、或隐居、或归袁绍、刘表等人，并无明确的文人群体创作现象。此时的文学作品之数量也少于后期，但不少著名作品，如曹操《薤



露行》、《蒿里行》、《祀故太尉桥玄文》；孔融《荐祢衡疏》、《与曹公论盛孝章书》等皆在许下完成。同期在袁绍幕中的陈琳有《饮马长城窟行》、荆州刘表的王粲有《七哀诗》等，均确立了“建安风骨”美学范畴的内涵。

（袁行霈，34）故此建安文学前期也可视为是许下文学兴盛期。

（二）建安文学过渡期（205-208）。建安十年（205）至十二年（207）曹操破袁定邺后，积极重建邺城，以筹备将其政治中心转移该处。此时许下和四方作家也陆续迁徙或汇集于邺，文人集团尚未基本成形。考此期作品，除曹操、曹丕父子数篇在邺的狩猎诗文外，其余均是征途之作，区域特征尚不明显。此一过渡期亦可视为是文人区域迁移期。

（三）建安文学后期（208-220）。建安十三年（208）六月曹操为丞相、九月王粲归曹操，与应瑒、刘桢等均被辟为丞相掾，同随南征者包括曹丕、陈琳、徐幹等。除此年被杀的孔融外，其余大部分文人均汇齐邺下，文人集团正式形成并开始创作。二十二年（217），王粲、陈琳、应瑒、徐幹、刘桢均死于疫病，以及往后曹植的贬废，邺下文人集团至此凋零寂寥。二十五年（220），曹丕代汉后，将魏都迁至洛阳。邺、许作为陪都，便失去政治与文学中心的优势。换言之，邺下文人集团创作繁盛期以建安十三年九月为上限，至二十二年为下限，共历时九年。

上述分期除了反映政治与文学有着同步发展的趋势之外，也可展现许下与邺下区域政权性质对文风嬗变迥异的影响。魏国中许、邺两区域作家的创作心态之所以有别，其关键在于许下文士多有从政参政、济度苍生的入世

心态与实践热情。曹操作为许下文人集团的直接领袖，其迎献帝讨不臣之举，也获得文人名士的认同赞誉，如孔融称颂曹操“惟公匡复汉室”（吴云，2005：83），是以曹操与众文人均抱有救济世难、匡扶汉室的共同目标，因此其作品倾向于梗概多气、激昂向上的风格基调。建安十三年作为曹操战略目标的分水岭，其政治中心也逐渐从许都徙至邺。但曹操依然戎马倥偬，席不暇暖，因此邺城文坛领袖实为魏公子曹丕。曹丕、曹植兄弟与邺下文人群体宾主友善、唱和歌酬，此时邺下文人群体已鲜任要职，只为纯粹的文学侍从。在曹丕的倡导下，诸文士多有竞技逞才心态，作品亦倾向于讲求雕琢精巧而趋向华赡妍丽。

综言之，在建安文学史的时代发展趋势中，曹魏集团内的文人群体在前后分期内，经历了由许下至邺下的区域性迁徙，建安文学的内容题旨与艺术风格，也从率真自然、骨气奇高趋向华赡妍丽、词采华茂的文风。是以在建安时期的范畴下，政治发展与文学盛衰固然有其同步与一致性，而许下和邺下的区域文化对文风嬗变有着深远影响。以曹操、孔融为核心人物的许下文人群体肇开一代文风，使建安文学在许都孕育光大，为后期以曹丕为首的邺下文学之繁盛奠定基础。此即建安政治与文学之联系的主要考察脉络。立足于此脉络，便可进一步探究曹操在建安文学史中的定位与作用。这可从曹操的“文人领袖”和“政治领袖”之两重身份加以切入，考察曹操如何凭借自己的创作实践与政治权势影响文坛风尚。

## 第一节 汉音魏响：曹操与建安诗风之嬗变

曹操作为“三曹”人物之首，往往与“建安七子”均被视作汉末三国时期文学成就的代表。<sup>12</sup> 三曹父子政治地位与文学成就之高，足以代表并影响这段时期的文学，自不待言。至于七子之所以能被列为建安时期较具代表性的重要文人，实源自曹丕《典论·论文》所评：

今之文人，鲁国孔融文举、广陵陈琳孔璋、山阳王粲仲宣、

北海徐幹伟长、陈留阮瑀元瑜、汝南应玚德琰、东平刘楨公幹。斯

七子者。于学无所遗、于辞无所假，咸以自骋骥騄于千里，仰齐足

而并驰。（傅亚庶，1997：524）

曹丕此论，也是他对建安文学的总结。由此可见，三曹、七子除了各别独特的“个人风格”外，<sup>13</sup> 其“共同风格”也可表现为“时代风格”和“群体风格”两大方面。三曹和七子均生活在建安时期的氛围中，更兼历经大致相似的人生遭遇，形成文人间思想方面的相通之处，从而导致他们的诗歌风格在精神内容和艺术表现上具有某些共性。三曹、七子的“时代风格”，表现为建安时期文人群体之间相同互通，却与其前、后代文人不同的特色。“群体风格”则表现为曹氏父子、七子等同时期文人之间的异同特色（王鹏廷，

---

<sup>12</sup> 建安时期的诗坛，虽有其他文人，如杨修、祢衡等，但诗歌质量与文学名望则略逊于曹丕所论七子。徐公持《魏晋文学史》（1999）对这些文人已颇作论述，兹不赘述。

<sup>13</sup> 曹操的个人风格上文已论，七子的个人风格则徐公持《魏晋文学史》、王鹏廷《建安七子研究》、李文禄《建安七子评传》等专著均有论述，兹不赘述。

2004: 190)。有鉴于此，本节尝试从“时代”与“群体”两种风格切入辨析，探讨曹操与曹氏兄弟、七子之间的诗风异同，以及他们对建安诗风发展嬗变所形成的影响。

“建安风骨”，是古今论者普遍用于概括建安诗歌在中国文学史上的定位及其独特的思想艺术特色（徐公持，1999: 13）。但若要进一步探讨建安文学的“时代风格”，则不可不论及南朝刘勰《文心雕龙》中〈明诗〉与〈时序〉二篇对此一命题的评价。其论曰：

暨建安之初，五言腾踊。文帝陈思，纵辔以骋节；王徐应刘，望路而争驱。并怜风月，狎池苑，述恩荣，叙酣宴；慷慨以任气，磊落以使才。造怀指事，不求纤密之巧；驱辞逐貌，唯取昭晰之能。此其所同也。（刘勰、范文澜，2006: 66、67）

自献帝播迁，文学蓬转，建安之末，区宇方辑。魏武以相王之尊，雅爱诗章；文帝以副君之重，妙善辞赋；陈思以公子之豪，下笔琳琅；并体貌英逸，故俊才云蒸。仲宣委质于汉南，孔璋归命于河北，伟长从宦于青土，公幹徇质于海隅；德琏综其斐然之思；元瑜展其翩翩之乐；文蔚休伯之侍，于叔德祖之侣，傲雅觴豆之前，雍容衽席之上，洒笔以成酣歌，和墨以藉谈笑。观其时文，雅好慷慨

慨，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

（刘勰、范文澜，2006：673、674）

值得注意的是，刘勰此论并未着眼于时间上的阶段性及文体上的发展演变，其失误正在于把“建安之初”与曹氏兄弟、七子等“怜风月，狎池苑，述恩荣，叙酣宴”、和“建安之末”的“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的两种诗风混为一谈，也不全然符合建安诗歌创作的 actual 嬗变情况。

诚如本章上述两节以建安十三年（208）为曹操诗风转变的分水岭，将建安划分为前、后二期，如此划分也适足以反映建安诗风的转变。建安前期之际，曹操和七子（尤其是王粲、陈琳与刘桢）的诗歌创作所具有的“建安风骨”，普遍展现出“慷慨悲凉”的特色。曹操与七子均目睹朝纲紊乱、战乱不断的社会政治现象，宦官的肆意胡为、弄权作恶，让年龄较长、入仕较早的孔融、陈琳都自觉地参与反对宦官集团的斗争；稍后董卓把持朝政，他们或离开朝廷，投奔各处诸侯（陈琳、王粲），或乐于外任，治理一隅（孔融），或避乱隐居，游走四方（刘桢、应玚、阮瑀、徐幹）。另一方面，诚如曹植于建安二十一年所作《与杨德祖书》中论道：“昔仲宣独步于汉南，孔璋鹰扬于河朔，伟长擅名于青土，公幹振藻于海隅，德珪发迹于大魏，足下高视于上京……”，说明七子在归曹之前就已经成就了一定的文坛名气。他们于此时创作一些质量较高的诗赋，如王粲《赠蔡子笃诗》、《赠士孙文始》、《赠文叔良》、《登楼赋》；刘桢《赠从弟》诗三首，陈琳《饮马长

城窟行》等。换言之，在建安前期，七子此时虽身历战乱，散处各地；而曹操本人在政治和文学方面，虽并未直接对当时的文人群体产生重大的影响，但他们同样以汉室臣民的身份立场，身处同样的时代与社会氛围，关心国运民瘼，各自发为愍乱忧世之篇，从而在其诗赋中突显“慷慨悲凉”的基调，创作大量“诗史”的衰世文学作品特点（徐公持，1999：12）。

曹操对建安文学“风骨”特色的贡献，诚如刘勰所论，主要在于其“相王之尊”的政治权位和“雅爱诗章”的个人喜好两大关键因素，而前者犹更重要。曹操的政治地位与军事实力，显然与七子等建安文人不可同日而语。试举曹植于建安二十一年所作《与杨德祖书》中论道：

昔仲宣独步于汉南，孔璋鹰扬于河朔，伟长擅名于青土，公幹振藻于海隅，德琏发迹于大魏，足下高视于上京。当此之时，人自谓握灵蛇之珠，家家自谓抱荆山之玉。吾王于是设天网以该之，顿八紘以掩之，今尽集兹国矣。（傅亚庶，1997：969）

而曹操正是凭借上述两方面的优势，在破败袁绍、刘表等诸侯的过程中，陆续收降了七子等文人，让他们依附于其所掌控的汉廷（孔融），抑或是让他们担任其幕僚属吏（其余六人），从而初步形成了“邺下文人集团”的文坛盛势。同时，“雅爱诗章”的曹操，毕竟也与建安诸文人有着明显的差异，而这个差异，便是他诗歌中所体现的“个人特性”。曹操诗歌的思想感情固然离不开他的生活时代，但却又确实是属于“他所独有的心胸和精神”。换

言之，曹操与建安诸子之间决定性的差别便在于其政治资本和理想。曹操具备“少机警，有权数”的先天优势，更获得桥玄等人“命世之才”的高度评价，其政治理想肯定不会仅止于向一般文人一样追求功名利禄，而是放眼平定天下、辅佐汉室的丰功伟业。也正因如此，他高唱壮志、哀歌时艰，又时刻表现自己有别于他人的胸襟、抱负、个性、才略和地位，从而促使其诗歌突出个性化的特点。

论者多以为建安十三年曹操克荆州，促使流寓荆楚的大批文士，尤其王粲等人遂得北还入邺，加之曹丕、曹植兄弟已经长成，标志着“邺下文人集团”的真正蓬勃发展。而邺下文人集团的形成，曹氏父子起了决定性作用。既是曹操本人出于“雅爱文章”的喜好，让他凭借政治影响力，以“设天纲以该之，顿八紘以掩之”的方式广泛招揽文人；同时也是曹丕、曹植兄弟以“副君之重”、“公子之尊”的崇高身份带头写作，刺激文人从事文学活动的积极性。换言之，曹操是这个文人集团的政治领袖，而曹氏兄弟则是该集团的文学领袖。虽说诸子文人之归顺曹操，与他们的人生志趣及当时的政治形势有关（王鹏廷，2004：6），但情况亦各有不同，如王粲、刘桢、应玚为主动归附者，孔融、徐幹为应征入仕者，阮瑀为被迫从命者，陈琳为被俘归顺者，但这也足以说明邺下文人对政治权力的依附性。而正是这种对曹操政权的依附性，除了让建安后期文学“风骨”的“慷慨悲凉”之前期特色，一变而为着重“华美藻丽”的“时代”风格之外，更奠定了文人诸子诗风中“幕僚侍从”特色的“群体”风格。

建安前后期之际的诗风转变，诚如沈德潜《古诗源》卷五所论：

孟德诗犹是汉音，子桓以下，纯乎魏响。子桓诗有文士气，

一变乃父悲壮之习矣。（沈德潜，2009：90）

沈氏此论，不失为有识之见，并能注意到曹操与曹丕两人是为建安诗风转变的关键点。从建安后期曹操仍然四处征伐的活动来看，他对邺下文人集团的文学贡献，尤其是在应和酬唱、交流讨论等文学群体方面的影响，应当较曹丕、曹植兄弟来得更为逊色。学者徐公持、张作耀等人也认为曹丕才是邺下文人集团的实际组织和核心领袖的地位和作用。诚然，从精神内容上看，曹操富有“个人特性”的诗歌，正可代表“文人诗时代”（亦即“魏响”）的真正开端，而沈德潜所谓“孟德诗犹是汉音”，盖主要就曹操诗形式上的特色而言（王鹏廷，2004：292）。但是，在建安诗风朝向华美方向发展这一点上，则曹丕与邺下文人集团具有比曹操更大的功绩。论者以为曹操赋诗多随心而发，肆口而言，不讲对偶，不尚辞采；曹氏兄弟、邺下文人在建安后期的诗歌则颇重辞采、对仗等诗歌最基本的艺术特色，力求将情感表达得更生动细腻。综言之，曹操的创作是乐府诗“文人化”的过渡环节，暨至曹氏兄弟、邺下文人的创作，则基本上奠定了“魏响”，亦即文人化“华美绮靡”的审美基调。

曹操虽然以“设天纲以该之，顿八紘以掩之”的包容方式招揽文人，但将之收纳后，也仅止于笼络之、豢养之、利用之而已，并不委以军政枢机



之重任。曹操本人对文学素养要求甚高，他收容诸子文人，主要是从军国政治的需要善用他们的写作才能。吴质《答魏太子笺》对陈琳、徐幹、刘桢、应玚等人在这方面才干曾作出评价，曰：

陈、徐、刘、应，才学所著，诚如来命；惜其不遂，可为痛切。凡此数子，于雍容侍从，实其人也。若乃边境有虞，群下鼎沸，军书辐至，羽檄交驰，于彼诸贤，非其任也。（严可均，2009：1221）

吴质之论，正是从政治军事需要的角度出发，由此或可窥探曹操等“政治家”们对待诸子的态度，盖认为文人在是时鼎足之际只配作文学侍从之类，不足托付内政军机上的大事。尽管如此，官渡之战前夕，陈琳替袁绍所作《檄州郡文》，就曾让当时腹背受敌、尚未巩固根基的曹操，备受负面舆论与谴责的压力。这或许也是促使他对军国书檄中的文学辞采，对政治舆论制造作用的高度重视。史载：

袁氏败，琳归太祖。太祖谓曰：“卿昔为本初移书，但可罪状孤而已，恶恶止其身，何乃上及父祖邪？”琳谢罪，太祖爱其才而不咎。（陈寿，2008：600）

由此或可佐证，曹操之所以对陈琳网开一面，正是看重后者足以制造政治舆论的文才。《三国志·王粲传》曰：“太祖并以琳、瑀为司空军谋祭酒，管

记室，军国书檄，多琳、瑀所作也”，<sup>14</sup>正是曹操对待文人此一心态的具体表现。

无论如何，曹操凭政治实力将诸子召集在一起，对发展文学创作确实有积极作用。虽然诸子在归曹之前也有一些质量较高的创作，但当时他们大多过着漂泊流离的生活，乃至自顾不暇；即使有者归曹后随军征伐，以求建功立业，为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而奔波劳碌，但总体而言，他们仍缺乏悉心为文的客观环境条件。换言之，建安前期的文人诗赋多是随感而发、自然成文，其诗文固然以抒发慷慨之志为主，正如《文心雕龙·时序》所谓：

“观其时文，雅好慷慨，良由世积乱离，风衰俗怨，并志深而笔长，故梗概而多气也”，亦即世乱风衰和志深多气是他们“雅好慷慨”的根本原因。虽然内容充实，感情丰富，却缺乏明确的创作宗旨，倾向于继承传统而甚少创新发展，更不足以形成强盛的文学风气。暨至建安后期，诸子与曹氏兄弟聚游邺下，诸人之间“并见友善”（陈寿，2008：599），其生活经历、思想体验及创作更趋于一致，同时在获得曹丕、曹植的推动下，通过奉题酬唱或同题作文，从而体现出有意识的追求和讲究诗赋辞采华美绮丽的群体风格。其中最明显的一个特点就是“幕僚侍从特色”，可表现为“奉命之作”、“谄媚之辞”、“压抑烦闷”、“同题共咏”、“为文造情”等多个方面（王鹏廷，2004：199），皆可与曹操于建安后期频频表达“自比周公”的“帝王之诗”旨趣相呼应。

---

<sup>14</sup> 诸子归曹后所作并现存的书檄文章，有陈琳的《为曹洪与魏文帝书》、《檄吴将校部曲文》；王粲的《为荀彧与孙权书》；阮瑀《为曹公作书与孙权》、《为魏武与刘备书》等。

综观曹操与建安诗风在文学史上所具有的过渡性质，如从“时代风格”嬗变的角度切入探讨，曹氏父子、建安诸子等的创作，标志着由先秦两汉古朴质实的文风向六朝“缘情而绮靡”文风的变化；同时，邺下文人诸子的诗歌，则显示着由曹操“古直通悦”、“慷慨悲凉”的建安前期文风，转向曹丕、曹植“美赡华茂”建安后期文风的变化。此时聚集于邺城曹氏幕府中的文人们，纷纷体现追求功名、实现人生志向的渴望，其所作篇章数量亦大增，除了描写军国大事之余，更专注于描写日常生活琐碎事务（如动物、植物、珍饰玩物等）和叙述思慕私情等主题。虽然“辞各美丽”，但其风骨之力强劲不再，却亦可见一斑。这正是建安“群体风格”之主要特色。<sup>15</sup>

---

<sup>15</sup> 至于七子之间，每个人的创作又在方方面面互有异同，这则是他们创作中个人风格的显现。此不赘论。

## 第二节 霸王本色：曹操与建安文风之嬗变

古今学者所一致认同的是，曹操毕生几乎不写骈体文，在现存数十篇文章中，极少突显骈化痕迹。要言之，曹操文章的主要特色便是“体式自由，很少规制，以散句为主，不事雕琢，少有藻饰，自然朴实”，只求“指事造实”，不避俗言俚语（徐公持，1999：41）。因此他的文，皆疏朗畅达，气韵流贯，略无窒碍，对隶属官方公文一类的表、令、书、疏等，不啻是一种文学性的改造。曹操运用这种语体散文，我手写我心，论调或亢或卑，皆可发挥自如，尽纾胸臆，毫无遮隔。这种文体，正因其平易畅快，率真之气周转其中，比起盛藻繁饰之骈文，更能突显作者的独特个性。

曹操的撰文风格，是同他肩负重大责任的政治领袖身份直接相关。在他看来，文学与政治之所以不可分割，是因为政治为解决社会实际问题的的工作，而文学也必须务实、尚朴，摈弃浮华、靡丽，从而有助于加强文章的说服力和感染力，以达到聚拢人心、争取支持、鼓舞士气的政治军事需要。如在据义讨逆的出师依据与争取政权合法性的正统课题上，军国文檄的声威和感染力便足以获得先声夺人的实际效果，而具有说服力的奏章更可破除不利的负面舆论，达到服众的目的。

当今学者在评论曹操文章时，频频引述鲁迅的观点，认为曹操是一个“改造文章的祖师”。具体言之，曹操的“胆子很大，文章从通脱得力不少，做文章时又没有顾忌，想写的便写出来”，以此概括曹操对建安文风的功绩、

创作思想和风格特点。鲁迅也认为，曹操的统治特色之一便是“尚刑名”，而这一特色“影响到文章方面，成了清峻的风格。——就是文章要简约严明的意思”。其另一个特点便是“尚通脱”，即“随便之意。此种提倡影响到文坛，便产生多量想说甚么便说甚么的文章”。因此“总括起来，我们可以说汉末魏初的文章是清峻，通脱”（北京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编，1998：26、27）。

然而，据徐公持考辨，鲁迅所说的“清峻”，实际上是指曹操政治策略思想方面的特色；真正属于文章写作和表达方面的特色，主要是“通脱”这一点。关键就在于，“通脱”特色“也只属于曹操个人”（徐公持，1999：43）。在建安文坛上，曹操文风的影响当然是大的，君临文坛的地位决定了他一言一动都会产生巨大的反响，但多数建安作家却并未如在政治态度上那样唯曹操马首是瞻，他们仍然各自保持着固有的风格，甚至连曹丕、曹植兄弟也看不出他们有何步趋乃父风格的迹象。如曹丕《典论·论文》所“文以气为主，气之清浊有体，不可力强而致。……至于引气不齐，巧拙有素，虽在父兄，不能以移子弟”（傅亚庶，1997：525），正是强调文学个体独立性的主张。

徐公持为了厘清曹操文章“清峻”特色之误的源头，考证出鲁迅关于曹操“清峻”文风的论点，或源自刘师培《中国中古文学史讲义》第三课所述：

两汉之世，户习七经，虽及子家，必缘经术。魏武治国，颇杂刑名，文体因之，渐趋清峻，一也；建武以还，市民秉礼，迨及建安，渐尚通兑，兑则侈陈哀乐，通则渐藻玄思，二也。（刘师培，1999：45）

而刘师培此论，又本诸《晋书·傅玄传》所载傅玄之论：“近者魏武好法术，而天下贵刑名；魏文慕通达，而天下贱守节”（房玄龄等，1974：1317、1318），徐氏立足于此一史料，分析傅玄之说，实指为政作风，“言在上者政风影响社会风俗，而其本意在于敦崇王教儒学”，“举清远有礼之臣”，其本意固不在文学方面。

反观刘师培用傅玄之说而加以引申，由“魏武治国，颇杂刑名”引申到“文体因之，渐趋清峻”，徐公持则对此颇有微词，认为刘氏已犯下认知上的失误。他指出，曹操政策上的“贵刑名”，与文学上的“渐清峻”未必成因果关系。进一步论证的话，“贵刑名”政策的推行，或可导致某种相关政风、民风形成，却未必能促使特定文风的出现。统治者的政治倾向对于当时文学面貌有相当影响，此固不容否认，但此种影响主要表现在整个文学事业的兴衰以及文学的内容指向方面，至于对文学的表现风格的影响，则很有限。否则难以解释在同一时代同一政策环境下，会出现诸多不同风格的作家，亦即陆机《文赋》所谓“体有万殊”之现象。

其次，徐氏亦认为“清峻”一语之原义，盖清洁明朗而高大高峻之谓也。刘师培“清峻”之说，亦非自撰，当取自刘勰《文心雕龙·风骨》中“风清骨峻”之语。而刘勰之论，实指“风骨”问题上的一种造诣和境界，故云：“若能确乎正式，使文明以健，则风清骨峻，篇体光华”（刘勰、范文澜，2006：89）。由此可知，刘师培取此语以概括曹操文章风格，不甚切合。而鲁迅袭刘氏所用语，又诠释为“简约严明”，亦失其旨。要之，对曹操文的风格，不如以“尚实”、“朴实”等给予说明更加贴切。

至于“通脱”之评，徐氏亦认为须略为之说。按傅玄原文用“通达”，且所指为“魏文”，所说本为政风；刘师培改作“通兑”，又移指“建安”，所说已是文风；鲁迅又改作“通脱”，更移指曹操。用语数改，所指三易，所说范围亦有改变。对照史实，傅玄所论，诚为事实，曹丕政风确实简易通达，造成“天下贱守节”之后果。刘师培所论，则于史实略有出入，所谓“兑则侈陈哀乐，通则渐藻玄思”，又云“献帝之初，诸方棋峙，乘时之士，颇慕纵横，骋词之风，肇端于此”；“汉之灵帝，颇好俳词，下习其风，益尚华靡，虽迄魏初，其风未革”云云，皆与沈约所谓建安时期文学“以情纬文，以文被质”，文质相辅，以及钟嵘所云“彬彬之盛，大备于时”的基本面貌有所不合。视建安文风为“华靡”，亦与前引刘勰“魏初表章，指事造实，求其靡丽，则未足美也”等判断相悖。可知刘师培“通兑”之说，并不

完全可靠。鲁迅以“通脱”说曹操之文，并释作“想写甚么就写甚么”，就此点而言，无疑确切得多。<sup>16</sup>

就徐公持的观点而论，曹操文章的风格一如其人格，是独特的；不仅在汉魏的历史大背景下绝无仅有，即在建安这一特定时期文坛上也是唯一的，尽管当时的建安文人们的政治地位为曹操从属，但他们并未在文学风格上也一味向曹操靠拢。事实上，文学风格的形成因素是复杂且多面性的，非主观意志所能轻易改变，即使曹操本人希望改变，亦难立竿见影。更何况曹操文章的风格虽颇平易通脱，更多的是“帝王”之襟怀与霸气，唯有集“能臣”、“奸雄”与“文人”于一身如曹操者，方能开拓文学新境界。所以曹操这种“想说甚么便说甚么”的文章，并非人人能作。要言之，曹操文章与建安文风之嬗变并无太大关联，而其文章之所以能如此独立于建安文坛之中，曹操性格与身份上的“霸王本色”正是其中关键。

---

<sup>16</sup> 论者以为，从20世纪初刘师培及20年代鲁迅将曹操文章风格释以“清峻”，此说一直延续到世纪末，徐公持在其《魏晋文学史》中，纠正了近一个世纪有关曹操文风特点的不当之处。



## 小结

建安文学之发展，就分期上来看，其与建安年间曹操的政治动向一致。曹操政权于北方的稳固，正是促使建安文学步入繁荣期的重要因素。三曹、七子等同样生活在建安氛围中的诸文人，大致曾经历相似的人生遭遇，形成文人间思想方面的相通之处，从而导致他们的诗歌风格在精神内容和艺术表现上具有某些共性。建安前期，许下文士多有从政参政、济度苍生的入世心态与实践热情，因此其作品多梗概多气、激昂向上的“风骨”基调。而建安文学的内部嬗变，则与许都和邺城区域文化精神有关联，曹操是许下文人群体的核心领袖，因此许都在建安前期文学的兴起和发展中占有重要位置。

建安后期，作为魏国政治中心的邺都也相对安定繁华，文人群体于此时进行宴集、酬唱、游览、出征等活动，在诗文创作中显示出浓厚的“美瞻华茂”之风格。再加上曹氏父子对他们的诗文创作不过度干涉，相反地以身体力行的表率方式与诸文人共同创作，促使他们自觉文学为表性达意和获得审美娱乐的载体，并为后期以曹丕为首的邺下文学之繁盛奠定基础。

若要探讨曹操在建安文学史中的定位与作用，则不可不留意到曹操在建安文学史中的独特性与独立性。曹操的诗文不以华美辞藻著称，而是惯于从大处着笔、厚重古朴、真实直率。无论是慷慨悲凉或豪情壮志的表现，都处处透露着“帝王气魄”与“霸王本色”，这与他长期处于政治地位之顶峰有关，因此曹操的诗文，非普通文人所能模仿对比，此亦即只属于曹操而绝

无仅有的文学史定位。换言之，曹操对文学史的意义，应当密切结合曹操的政治经历与其文学创作之交叉研究，方能得出客观确凿的定论。倘若只切割其文学之单一层面，再放到文学史的洪流中加以考察，则其所获得的结论将不够全面和详尽。

## 结语

本文的论证可以归纳为下述几点：

（一）“建安”年间的分期，可从文学与政治两方面进行。而无独有偶的是，若以曹操为切入点，则其自身于建安年间政治权位架构上的变化，以及整体建安文学风气的嬗变脉络，均同样可以建安十三年（208）为划分前、后期界限的标志之一。

（二）建安前期阶段，仍是战乱连连之时，因此曹操与其他文士虽区域流布不一，但仍得以亲身体验和见证兵灾之祸，从而其创作倾向于抒发愍乱忧世的“诗史”、“实录”的主旨，并以慷慨悲凉为基本情调。然而，曹操与其他文士的独特之处在于，他身为一方军阀之首领，兼有匡汉之志的“人臣”身份，是与其诗歌着重在从主帅的视角叙述天下大势与胜负成败之机。同时，无论在政治号召力、影响力或军事实力上，仍远逊于劲敌袁绍等人，因此即便在迎献帝都许后，曹操仍步步为营，不愿在奏章中夸功炫耀，而是“以退为进”的谦逊方式，扫除任何造成负面舆论的可能性，以求合理服众之效益。

（三）建安中、后期，曹操所统一的北方已相对稳定，以此客观因素配合曹操自身的政治地位和魅力，促使文士群体的聚合，并形成了“邺下文人集团”。该集团以曹丕、曹植兄弟为该集团的核心，在保留前期“风骨”文韵的同时，也倾向发挥文学“辞藻华茂”的审美标准。推动建安文风如

此演进的主因，亦是曹操自身的政治心态与作为上的嬗变，从而化为其诗歌创作中频频藉游仙寄寓和展现其“帝王风范”，令文中则频频自拟周公、文王的渊藪，以借助周公、文王之典故形象，一方面强调其忠汉“至德”之心，回应政敌舆论；另一方面却又屡屡强调其匡汉之功，作为其进爵王公、掌握政治实权、乃至实现汉魏嬗代的资本。

（四）建安文学风尚的内部嬗变，实与许都和邺城区域文化精神有关联，而这种区域性的区分，也是由建安前后期划分所主导。许都固然是曹操建安前期之政治中心，然而暨至建安后期，作为魏国政治中心的邺都已相对安定繁华，文人群体于此时进行宴集、酬唱、游览、出征等活动，在诗文创作中显示出“美瞻华茂”之风格，标志着建安后期以曹丕为首的邺下文学之繁盛，中国古典文学的地位也由此从社会边缘走向文化中心。

## 参考文献

### 古籍

1. 蔡沈（1987），《书经集传》，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2. 曹操（2010），《曹操集》，北京：中华书局。
3. 陈寿（2008），《三国志》（裴松之注），北京：中华书局。
4. 陈澧（1987），《礼记集说》，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5. 程俊英、蒋见元（2008），《诗经注析》，北京：中华书局。
6. 范晔（2010），《后汉书》（李贤等注），北京：中华书局。
7. 傅亚庶（1997），《三曹诗文全集译注》，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
8. 韩格平（1991），《建安七子诗文集校注译析》，长春：吉林文史出版社。
9. 河北师范学院中文系古典文学教研组（2005），《三曹资料彙编》，北京：中华书局。
10. 何焯（2006），《义门读书记》（崔高维点校），北京：中华书局。
11. 洪迈（1994），《容斋续笔》，《容斋随笔》（夏祖尧、周洪武校点），长沙：岳麓书社。
12. 李学勤（1999），《毛诗正义》，《十三经注疏》（标点本），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
13. 司马光（1956），《资治通鉴》（胡三省音注；“标点资治通鉴小组”校点），北京：中华书局。

14. 王叔岷（2004），《钟嵘诗品笺证稿》，台北：中央研究院中国文哲研究所。
15. 吴云（2005），《建安七子集》（修订版），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16. 严可均（1997），《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陈延嘉、王同策、左振坤校点主编），石家庄：河北教育出版社。
17. 袁宏（2002），《后汉纪》（张烈点校），北京：中华书局。
18. 詹锜（1989），《文心雕龙义证》，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9. 周明（2007），《文心雕龙校释译评》，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 专书

1. 陈华昌（2002），《曹操与道教及其游仙诗研究》，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
2. 黄节（2008），《汉魏六朝诗六种——魏武帝魏文帝诗注》，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3. 陈钟凡（1929），《汉魏六朝文学》，上海：商务印书馆。
4. 傅刚（1995），《魏晋南北朝诗歌史论》，长春：吉林教育出版社。
5. 葛晓音（2007），《八代史诗》（修订本），北京：中华书局。
6. 郭伯恭（1936），《魏晋诗歌概论》，上海：商务印书馆。
7. 胡旭（2004），《汉魏文学嬗变研究》，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8. 李宝均（1978），《曹氏父子和建安文学》，香港：文学研究社。
9. 李文禄（2000），《建安七子评传》，沈阳：沈阳出版社。

10. 刘师培（2000），《中国中古文学史讲义》，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
11. 刘知渐（1985），《建安文学编年史》，重庆：重庆出版社。
12. 鲁迅（2005），《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鲁迅全集》第三卷，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3. 陆侃如（1985），《中古文学系年》，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14. 逯钦立（1984），《汉魏六朝文学论集》，西安：陕西人民出版社。
15. 逯钦立（1983），《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北京：中华书局。
16. 罗根泽（1943），《魏晋六朝文学批评史》，上海：商务印书馆。
17. 罗宗强（1996），《魏晋南北朝文学思想史》，北京：中华书局。
18. 罗宗强（2005），《玄学与魏晋士人心态》，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
19. 穆克宏（1997），《魏晋南北朝文学史料述略》（增订本），北京：中华书局。
20. 石观海（2006），《中国文学编年史·汉魏卷》，长沙：湖南人民出版社。
21. 孙明君（2005），《三曹诗选》，北京：中华书局。
22. 王巍（2000），《建安文学概论》，沈阳：辽宁教育出版社。
23. 王钟陵（2005），《中国中古诗歌史》，南京：江苏教育出版社。
24. 吴云（2004），《20世纪中古文学研究》，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
25. 徐公持（1999），《魏晋文学史》，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6. 余冠英（1956），《三曹诗选》，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
27. 袁行霈（1999），《中国文学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

28. 张可礼（1983），《三曹年谱》，济南：齐鲁书社。
29. 张作耀（2000），《曹操评传》，南京：南京大学出版社。
30. 周桂钿、李祥俊（2004），《中国学术通史·秦汉卷》（张立文主编），北京：人民出版社。

### 期刊论文

1. 蔡安延（1998），〈“建安风骨”的嬗变深化过程及其意义——对“建安风骨”的写作学审视〉，《陕西教育学院学报》，1998年第12期。
2. 曹道衡、罗宗强、徐公持，〈分期、评价及其相关问题——魏晋南北朝文学研究三人谈〉，《文学遗产》，1999年第2期，页1-19。
3. 冯伦（2006），〈“鸿都门学”与汉末文学风气变迁之关系〉，《福建商业高等专科学校学报》2006年2月第1期，页56-60。
4. 柳春新（2002），〈曹操霸府述论〉，《史学月刊》2002年第8期，页44-53。
5. 鲁燕（2012），〈曹操诗歌对“建安风骨”的影响〉，《时代文学》，2012年。
6. 钱志熙（2008），〈“鸿都门学”事件考论——从文学与儒学关系、选举及汉末政治等方面着眼〉，《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8年1月（第45卷第1期），页91-101。



7. 陶贤郁（2004），〈魏晋禅代异同论〉，《青海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4年第2期，页69-74。
8. 王欣（2013），〈汉魏之际文化秩序的变革与曹魏文学繁荣〉，《学术交流》2013年6月，页187-191。
9. 王亚萍、李树锋，〈三曹与邺下文人文学交游考〉，《唐山师范学院学报》，2013年7月（第35卷第4期）。
10. 卫广来（2001），〈求才令与汉魏嬗代〉，《历史研究》2001年第5期，页77-89。
11. 张晨（2003），〈建安学风与文风探论〉，《西安交通大学学报》，2003年第23卷第4期。
12. 张兰花（2007），〈建安文学创作区域的迁移与文风嬗变考论——以许下和邺下文人群体为中心〉，《中华文化论坛》，2004年，页90-97。
13. 张清湘（2011），〈建安风骨与文学的自觉〉，《文学教育》，2011年。
14. 张振龙（2010），〈从政治到文学：建安文人业缘的历史走向〉，《文学评论》，2010年第6期，页113-120。
15. 张振龙（2007），〈从政治到文学：建安文人业缘的历史走向〉，《学术交流》，2007年12月第12期，页173-177。
16. 赵耀锋（2006），〈论建安风骨的嬗变〉，《乐山师范学院学报》，2006年第21卷第9期。

17. 周安舜（2007），〈浅析曹操诗歌的内容和风格〉，《铜仁学院学报》，2007年第1卷。

## 学位论文

1. 钱敏芳（2004），《曹操诗文研究》，硕士研究生学位论文，陕西师范大学。
2. 任慧（2004），《邺下文人集团》，文学硕士学位论文，河北大学。
3. 韦运韬（2009），《曹操诗歌研究》，硕士学位论文，青海师范大学。
4. 朱慧（2012），《曹魏时期曹氏文学家族诗歌研究》，硕士学位论文，重庆工商大学。

## 附录

表（一）：曹操于建安前期的政治活动及诗歌创作<sup>17</sup>

公元	年号	岁数	政治事件	诗歌创作
184	汉灵帝 中平元年	30	黄巾起。曹操拜骑都尉、迁济南相，奏免贪官污吏，禁淫祀。	《对酒》
190	汉献帝 初平元年	36	关东州郡起兵讨董卓，推袁绍为盟主。曹操行奋武将军。	《薤露》
192	汉献帝 初平三年	38	曹操受黄巾降卒三十馀万，男女百万馀口，收其精锐，号为青州兵。	
196	汉献帝 建安元年	42	曹操迎献帝都许。曹操为司空，行车骑将军。	《善哉行》其二
198	汉献帝 建安三年	44	曹操破张绣、擒杀吕布。	《蒿里》 <sup>18</sup>

<sup>17</sup> 附录四表主要依据张可礼《三曹年谱》（1983），并参阅陆侃如《中古文学系年》上、下册（1998）和傅亚庶《三曹诗文集译注》（1997）而成。其中对于相关诗文创作的系年论据多有详细考证，可参阅之。

<sup>18</sup> 陆侃如《中古文学系年》将《蒿里行》系于建安四年（199）曹操攻袁绍时所作，与张可礼《三曹年谱》之系年相距不远，可备一说。

200	汉献帝 建安五年	46	曹操败刘备、擒关羽于徐州， 斩颜良、文丑，破袁绍军于官 渡。	
202	汉献帝 建安七年	48	袁绍卒。曹操渡河攻袁谭、袁 尚。 谭、尚数败退。	
204	汉献帝 建安九年	50	曹操攻克邺城，领冀州牧。 翌年破杀袁谭。	
206	汉献帝 建安十一 年	52	曹操征高干。	《苦寒行》 <sup>19</sup>
207	汉献帝 建安十二 年	53	曹操北征，破三郡乌丸。九月 引兵自柳城还。公孙康杀袁 尚、袁熙。	《步出厦门 行》五首

<sup>19</sup> 《苦寒行》被归类为曹操诗歌作者有疑问者之一，然而据徐公持《魏晋文学史》（1999）所考，则认同是曹操所作的可能性较大（44）。

表（二）：曹操于建安中、后期的政治活动及诗歌创作

公元	年号	岁数	政治事件	诗歌创作
208	汉献帝 建安十三年	54	六月，曹操罢三公官，置丞相、御史大夫。曹操为丞相。	
			七月，曹操南征刘表。	
			八月，曹操杀孔融。刘表卒。	
			九月，刘琮、王粲等归降曹操。  刘备走夏口。	
			十二月，孙权、刘备结盟与曹操战于赤壁，曹操打败，引军还。	
210	汉献帝 建安十五年	56	春，曹操作《求贤令》	《短歌行》  (本辞)
			冬，曹操作《让县自明本志令》	《短歌行》  （“周西伯昌”）
211	汉献帝 建安十六年	57	曹丕为五官中郎将，置官属，为丞相副。曹丕、曹植兄弟与王粲、徐干、陈琳、阮瑀、应玘、刘祯等友善往来，唱和诗赋。	
			三月，曹操遣钟繇攻张鲁。关中	

			<p>马超、韩遂、杨秋等十部疑而叛。操遣曹仁攻之，超等屯潼关。</p> <p>七月，曹操率军西征。</p> <p>九月，曹操大破马超等。马超、韩遂奔凉州，杨秋奔安定。</p> <p>十月，曹操自长安征杨秋，降之。</p>	
212	<p>汉献帝 建安十七年</p>	58	<p>正月，曹操还邺。献帝诏操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如萧何故事。</p> <p>十月，董昭等谓曹操宜进爵为公，荀彧持异议，操心不平。</p> <p>曹操征孙权，荀彧卒。</p>	《登台赋》
213	<p>汉献帝 建安十八年</p>	59	<p>正月，曹操破孙权于濡须口。诏并十四州，复为九州。</p> <p>五月，曹操为魏公，加九锡。</p>	
214	<p>汉献帝 建安十九年</p>	60	<p>三月，诏曹操位在诸侯王上，改授金玺、赤绂、远游冠。</p> <p>十一月，汉伏皇后与父完谋杀曹</p>	

			操，事泄。后废黜死，兄弟皆伏法。		
215	汉献帝 建安二十年	61	正月，献帝立曹操中女节为皇后。	《秋胡行》 （“晨上散关山”）	
			三月，曹操西征张鲁。		
			四月，曹操自陈仓出散关。		
			七月，曹操破张鲁，入南郑。		笔者案：曹操
			十一月，张鲁归降曹操。		诗尚有《却东西门行》、
			十二月，曹操自南郑还		
216	汉献帝 建安二十一年	62	五月，曹操为魏王，仍以丞相领冀州牧。	《善哉行》其一和其三，系年无考。《气	
217	汉献帝 建安二十二年	63	春，曹操征吴，王粲病卒。	出唱》三首、	
			四月，献帝诏曹操设天子旌旗。	《精列》、	
			十月，献帝命曹操冕用十二旒，备天子之乘舆，以曹丕为魏太子	《陌上桑》、	
			冬，大疫。徐干、陈琳、应玚、刘桢卒。	《秋胡行》 （其二）等， 学者据其“游	

218	汉献帝 建安二十三年	64	秋，曹操征刘备。	仙”内容，认为当属晚年之作，因而一并于本节论之。
219	汉献帝 建安二十四年	65	三月，曹操至阳平，刘备拒守。	
			五月，曹操引军还长安。	
			秋，曹操遣于禁、徐晃等助曹仁击关羽。	
			十月，曹操至洛阳，南征关羽。	
220	汉献帝 建安二十五年	66	正月，曹操卒于洛阳。曹丕嗣位为魏王、丞相，领冀州牧。	



表（三）：曹操于建安前期的政治活动及部分文章写作

公元	年号	岁 数	政治事件	文章写作
188	汉灵帝 中平五年	34	冀州刺史王芬等谋废灵帝，以告曹操，曹操拒之。芬等遂败。	《拒王芬辞》
190	汉献帝 初平元年	36	关东州郡起兵讨董卓，推袁绍为盟主。曹操行奋武将军。	《答袁绍》
195	汉献帝 兴平二年	41	曹操败吕布、张邈，平兖州。献帝封曹操为兖州牧。	《领兖州牧表》
196	汉献帝 建安元年	42	六月，献帝封曹操为镇东将军，袭父爵费亭侯。	《上书让封》 《上书让费亭侯》 《谢袭费亭侯表》
			九月，曹操迎献帝都许。献帝封曹操为大将军，武平侯。	《上书让增封武平侯》 《上书让增封》
200	汉献帝 建安五年	46	曹操败刘备、擒关羽于徐州，斩颜良、文丑，破袁绍军于官渡。	《上言破袁绍》

表（四）：曹操于建安后期的政治活动及部分文章写作

公元	年号	岁数	政治事件	文章写作
208	汉献帝 建安十三年	54	六月，曹操罢三公官，置丞相、御史大夫。曹操为丞相。	《宣示孔融罪状令》
			七月，曹操南征刘表。	
			八月，曹操杀孔融。刘表卒。	
			九月，刘琮、王粲等归降曹操。刘备走夏口。	
			十二月，孙权、刘备结盟与曹操战于赤壁，曹操打败，引军还。	
210	汉献帝 建安十五年	56	曹操作铜雀台于邺。	《求贤令》
			献帝封曹操邑兼四县，食户三万。	《让县自明本志令》
212	汉献帝 建安十七年	58	正月，献帝诏操赞拜不名，入朝不趋，剑履上殿，如萧何故事。	《留荀彧表》
			十月，董昭等谓曹操宜进爵为公，荀彧持异议，操心不平。	
			曹操征孙权，荀彧卒。	
213	汉献帝	59	正月，曹操破孙权于濡须口。诏并	《让九锡表》

	建安十八年		十四州，复为九州。	《辞九锡令》
			五月，曹操为魏公，加九锡。	
214	汉献帝 建安十九年	60	十一月，汉伏皇后与父完谋杀曹操，事泄。后废黜死，兄弟皆伏法。	《敕有司取士勿废偏短令》
216	汉献帝 建安二十一年	62	五月，曹操为魏王，仍以丞相领冀州牧。	《赐死崔琰令》
217	汉献帝 建安二十二年	63	春，曹操征吴。	《举贤勿拘品行令》
			四月，献帝诏曹操设天子旌旗。	
			十月，献帝命曹操冕用十二旒，备天子之乘舆，以曹丕为魏太子。	